

国际玩具工业理事 会商业运作规范

(中国玩具协会编译)

商业运作规范

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ICTI）是由世界上不同国家/地区的玩具行业协会组成的行业联合组织。它代表各成员协会的会员单位，致力于促使玩具厂商以合法、安全和健康的方式进行生产运作。ICTI 倡导玩具厂商要坚持三大原则：一是“三不用”——即不用童工、不用强迫劳动工、不用囚工*；二是用工“不歧视”——员工不因性别、种族、宗教、社团倾向不同而受歧视；三是“奉守环保法规”。同时，要求各成员协会下属的玩具厂商的承包商也应该遵循这三大原则。

ICTI 的职责是通过对各成员协会的会员进行宣传、教育和监察，使各会员公司遵守《商业运作规范》（以下简称《规范》）。作为行业联合组织，ICTI 也致力于促使玩具厂商所在的国家 and 当地政府贯彻有关工资、工时和工厂安全卫生的法规。

会员公司在承接生产合同之前，应该遵守下列具体运作条款：

一、员工

a) 每周工作时数、工资、加班费等的支付均应符合法律规定的标准。如果没有相关法规，则以人道、安全和有利生产为标准；

b) 在任何玩具生产工序上，都不得使用未满法定最低就业年龄的人员，虽然

以 14 岁为

法定最低就业年龄适用于所有情况，但会员公司应遵守《国际劳工组织 C138 号：最低年龄公约》(1973) 和《国际劳工组织 C182 号：关于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有害的童工形式公约》(1999) 的规定；

c) 不得进行强迫劳动和雇用囚工；工人下班后可自由离开；工厂保安员只是执行正常的保安工作。

d) 所有员工均享有法定的病假和产假权益；

e) 所有员工均有权自由行使当地法律赋予的员工代表权。

二、工作场地

a) 玩具厂商须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并提供符合或者优于当地所有相关法律所规定的卫生及安全保障；

b) 工厂有适当的照明、通风。通道和出口，随时保持畅通；

c) 遇紧急情况时能提供足够的医疗救援，所派的急救人员均受过急救程序培训；

d) 具有足够而且明确标识的紧急出口。所有员工均受过紧急疏散训练；

e) 有安全防护装置供员工使用，且员工接受过使用此类设备的训练；

f) 机器上的防护装置符合或优于当地法律的有关规定；

g) 洗手间设施足够，符合当地卫生法规且维护保养完善；

h) 设有员工用餐和其他工间休息的相应设施，并制定了适当的规定；

i) 如果工厂为员工提供住宿，应确保宿舍房间及卫生设施符合基本需要，通风良好，并符合消防安全和其他的法规要求；

j) 工作中不实施精神或肉体上的处罚。

三、遵行情况

a) 本《规范》旨在建立一个商业运作标准，教育和鼓励会员公司致力于负责的工业生产，而不是以惩罚为目的。；

b) ICTI 的会员单位应对本工厂和承包商进行评估，以判定是否有违反《规

范》的情况。要查阅所有文件和记录，并对工厂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同时要求承包商采用同样的方法评估其分包商；

c) 每家制造厂商或其承包商须每年就自身贯彻落实《规范》的情况编写报告，此年度报告须经主管人员签署；

d) 玩具制造合同应该注明：凡在遵守本《规范》或在按时履行纠正措施计划方面有重大疏漏的便属违约，可据此取消该合同；

e) 因为玩具种类、生产方法、工厂规模、员工数量方面会存在较大差异，故在本《规范》上增加三个附件，以便为适用情况的判定提供指南。应依据合理性原则判断附件的适用性；

f) 本《规范》的中文版应公开张贴或可供所有员工查阅。

* 许多国家认为劳动改造是罪犯改过自新的一个重要过程，但部分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口 囚工所生产的产品，本《规范》规定不得向这部分国家输出此类产品。

注：本《规范》须同《附录一：审核遵守情况的方法》，《附录二：审核清单》和《附录三：纠正措施计划》配合使用。

附录一

审核遵守情况的方法

审核遵守情况时，必须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与当地法律进行核对
- 进行实地查验
- 同工人面谈

1) 童工

- a) 与当地法律进行核对
- b)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c) 随机抽查工人身份证件
- d) 查阅“年龄可疑”的年轻工人的人事记录
- e) 同“年龄可疑”的工人面谈
- f) 查验其他证据

2) 囚工/强迫劳动工

(i) 囚工

- a) 与当地法律进行核对
- b)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c) 进行突击查访
- d) 检查分承包商名单
- e) 查验其他证据

(ii) 强迫劳动工

- a) 与当地法律进行核对
- b) 同工人面谈
- c)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d) 查阅自愿加班记录
- e) 查验其他证据

3) 工作时数

- a)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b) 与当地法律进行核对
- c) 随机抽查上下班时间记录卡，并同发薪记录比较
- d) 同工人面谈
- e) 查验其他证据

4) 工资与补贴

- a)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如保险，医疗，住宿等）
- b) 与当地法律核对
- c) 查阅发薪记录
- d) 同工人面谈
- e) 查验其他证据

5) 歧视

- a)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b) 与当地法律核对
- c) 查验其他证据

6) 工作条件

- a) 进行实地查验
- b) 同工人面谈
- c)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d) 与当地法律核对
- e) 查阅伤病记录
- f) 查验其他证据

7) 工业安全

- a) 与当地法律核对
- b) 查阅工厂的政策文件和程序文件
- c) 进行实地查验
- d) 查阅工厂意外事故记录
- e) 参考《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消防及应急准备手册》
- f) 查验其他证据

注：本文件须同《规范》、《附录二：审核清单》和《附录三：纠正措施计划》配合使用。

附录二

审核清单

在本文件和有关的指南文件中所述的测试均指工厂进行的测试

1a.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_____ (请用英文和中文填写)

供应商名称: _____ (请用英文和中文填写)

地址: _____ (请用英文和中文填写)

电 话 : _____ 传
真: _____

负 责 ICTI 《 规 范 》 的 高 层 管 理 代 表 :

地
址: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电 子 邮 件 :

主要产品 (请举例):

标准工业分类系统 (SIC) 代码号:

商业代码: _____

(填写 SIC 代码号)

1b. 公司组织

请附组织结构图.

1c. 员工人数:

请说明各部门员工估计人数.

部门	员工人数
生产行政/管理	
办公室行政/管理 -	
工程	
维修	
生产	
质量保证	
质量控制	
储运	
其它	
员工总数	

1d. 使用语言:

请说明员工使用的主要语言：

1e. 生产工序:

请注明公司的生产工序和所用机械设备.

生产工序	详细资料
吹塑	
模铸	
电子组装	
输送带	
一般金属加工车间	
注塑	
电镀	
印刷和包装	
植发机	
搪胶	
缝纫机	
丝网印刷	
喷涂	
移印	
模具车间	
超声波焊接	
木材加工	
其他	

1f. 平面布置图 (生产、办公和/或宿舍等设施适用)

请附上工厂总平面图.

2. 工作时数

审核问题				备注
2.1 工厂是否有符合当地法律的关于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的成文规定?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2 法定工作时间和工厂自定工作时间的资料是否可供每个员工查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3 工作时数是否有妥善的文件记录(如: 工时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4 员工加班是否出于自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5 每日的最长工作时间是____小时, 每周的最长工作时间____小时 此时数是否与法定的最长工作时数和工厂的成文规定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6 每月最长加班时间是____小时。 (请提供详细分析.) 此时数是否与法定的最长工作时数和工厂的成文规定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7 员工是否每 7 天有一个休息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8 员工生病或分娩时是否可凭医生证明获准休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9 工人是否有足够的: a) 用餐时间? b) 私人休息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工资与补贴

审核问题				备注
3.1 工厂有无符合当地法律的关于工资和补贴的成文规定?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2 法定的及公司的最低工资标准是否张贴或可供员工查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3 工资和补贴是否符合法律及政策的规定? 最低工时工资: _____ 最低加班工资: _____ 正常工作天数: _____ 休息天数: _____ 节假日: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法定最低工资: _____ 小时工资: _____ 加班工资: _____ 正常工作天数: _____ 休息天数: _____ 节假日: _____
3.4 是否按法律的要求进行工资代扣, 并将代扣款额代缴到有关机构? 请加以解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5 是否在聘用时已向员工讲明此类代扣代缴项目和其它工资扣减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6 从工资中扣除的住宿及伙食费是否合理合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3.7 工厂对其所提供物品的扣款是否合理合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3.8 有无法定福利 (奖金, 带薪假, 伙食补贴等.)? 请加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9 员工能否收到明细工资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10 员工是否能按时领取到工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11 工资的支付方式 对员工而言是否简便易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未达法定年龄的员工

审核问题				备注
4.1 所在国家/地区是否有关于义务教育的年龄规定？ 如果有，义务教育的最高年龄限是多少岁？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2 工厂是否有关于受聘员工最低年龄的成文规定？ 发布日期： _____ 如果有，最低年龄是 _____ 是否符合标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3 如果无相关的法律规定，工厂的规定是否符合 ICTI 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4 是否向全体员工传达有关的法律和/或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5 是否所有员工的年龄都符合政策和当地法律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6 如聘用未成年工，对其工作上的安排是否符合法律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4.7 有无关于工人年龄情况的文件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a. 强迫劳动工

审核问题				备注
5.1 工厂是否有符合 ICTI 《规范》要求的有关强迫劳动工的政策文件？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2 工厂是否使用强迫劳动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3 工厂是否使用抵债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4 员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通知后是否可离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5 有无证据证明工厂使用保安人员和/或监督措施去胁迫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b. 囚工

审核问题				备注
5.6 工厂是否有关于不使用囚工或不将生产承包给监狱的成文规定?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7 工厂是否使用囚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纪律常规

审核问题				备注
6.1 工厂是否有关于避免工人遭受精神或肉体惩罚的纪律常规成文规定?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2 该文件规定是否向全体工人传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3 是否有证据证明工厂对员工使用体罚或以肉体伤害为胁迫手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4 有无证据证明使用过分的精神虐待、语言污辱或威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5 有无证据证明工厂使用保安人员或指派不属监督管理员的其它人员对工人实行纪律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6 是否使用不合理的罚款处分？如有，请记录受罚人员所犯错误和罚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7. 歧视

审核问题				备注
7.1 工厂是否有反对歧视的政策文件？ 发布日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该政策文件是否通报全体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2 是否有证据证明工厂在招聘中存在歧视的情况？				
在工作岗位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解聘方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员工代表

审核问题				备注
8.1 员工是否能就所关心的问题与管理方接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2 员工是否选有员工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3 厂方是否有指定的管理代表与员工代表进行沟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4 员工代表与管理代表是否定期召开会议，会议记录是否存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5 员工代表是否了解 ICTI《规范》和相关支持性文件，以及工厂订立的同等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6 是否有证据表明工厂就 ICTI 《规范》中受关注的问题实施了相应的管理措施？ 请描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7 是否有证据证明员工代表与其他员工的待遇不一致？ 请描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设施

审核问题				备注
9.1 为在工厂设施范围内执行当地关于健康、安全、环境和工作条件的法规，厂方是否制定了相关的政策文件？ 发布日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2 工厂是否有主管健康、安全、福利和一般设施的高级管理代表？ 姓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3 工厂是否保持清洁、状态良好？ - 走廊和通道 - 货场和仓储区 - 电梯和楼梯 - 生产作业区 - 电力设备 -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4 是否对工厂设施进行日常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5 所有机器、设备和设施是否都保持安全运行状态，发生故障时能否得到充分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6 工厂用以对内、对外发出紧急通报的通讯联络系统是否有效可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7 温度和湿度控制是否符合安全工作常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8 一般的通风调控是否可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9 照明是否充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0 对废弃物的收集是否经常且有系统地进行? 上次收集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1 所有建筑物的形貌完整性和结构完整性是否均经过专业评估，并获得“建筑质量证书”，证明建筑完好无损？上次评估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2 锅炉、无火压力容器、熔炉等是否经过专业人员检验？ 上次检验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3 是否对楼面承重能力进行过测定，测定结果是否被张贴和遵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4 在过去的 12 个月内，工厂是否因触犯工作条件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传讯或处罚，是否在规定期内对违规项目采取纠正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9.15 是否有饮用水供全体员工饮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6 是否有清洁可用、功能良好、厕具数量充足的卫生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7 卫生间区域内是否有清洁可用、功能良好的洗手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8 保安人员是否均经充分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19 有关吸烟的规则是否得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遵守?				
-----	--	--	--	--

10. 消防

审核问题				备注
A) 紧急情况应对措施				
10.1 是否针对作业现场制定了合理的应急准备书面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2 全体员工是否接受过消防和应急准备计划的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 是否指定了一名作业现场统筹协调员负责管理消防程序和应急准备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 出口及疏散				
10.4 作业现场是否有可迅速通知员工疏散的警报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5 是否在作业场地的适当地方设置了应急电力照明设施,并定期对这些设施进行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6 过道和紧急出口是否标志清晰、照明充足、保持畅通,内外无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7 工作区内是否张贴了疏散路线图,图上附有清楚的说明,明确指示如何向外疏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8 是否每名员工都至少有两个邻近的紧急出口供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9 门、走廊或其它可能被误认为是紧急出口、紧急通道的地方,是否都适当标明“非紧急出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0 紧急出口门是否均不上锁?且能顺着疏散方向向前推开,无需运用任何特别的开门知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1 是否每年举行作业场地的紧急疏散演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C) 内务管理				
10.12 废弃垃圾是否存于阻燃容器内并经常加以清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3 易燃废料、碎料和废弃物（如：油污抹布）是否存于有盖的金属容器内并及时运离工作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4 工厂任何地方是否都不存放过量的易燃物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5 地面是否保持清洁且无溢流物和物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6 容器存放是否妥当，上面是否清楚标明内容物质的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7 存在危险因素的区域和其它区域是否都适当地张贴有‘禁止吸烟’的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8 热力设备如：便携式加热器、发电机、烤炉等是否远离易燃材料（包括粉尘、油、脂、和纤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19 建筑物内外的物料存放是否妥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D) 电气管理				
10.20 电气设备和线缆是否得到适当的维护、覆盖/绝缘以防止电线裸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21 电线与电气设备、插头、断路器及其它设备的联接是否适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22 接线盒、插座及仪表板是否有封盖,且封盖不受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23 作业区域是否有避雷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E) 特殊危险因素				
10.24 易燃材料是否适当存放于安全柜和/或储藏在具通风良好、具适宜电器防护系统的专用易燃物储藏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25 使用中的可燃液体是否用安全的分装容器妥善储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26 是否针对作业场地使用明火或产生火花的作业(焊接、打磨、切割、硬焊、软焊)建立了热工作业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27 气瓶的标示、使用、检验、存放和安全防护等是否妥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28 有可燃粉尘(木屑、面粉、淀粉)的区域是否得到有效维护和清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29 溶剂喷涂或产生粉尘的作业区域是否由防火材料建造?是否加以妥善维护、清洁和适当通风?距离明火、火花、运行电机和其它火源是否至少有 20 英尺(6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30 在喷涂作业中,是否有良好的通风以防止易燃蒸汽聚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0.31 管理和使用可燃、易燃材料的员工是否都接受过完善的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F) 消防警报器和灭火器				
10.32 消防警报器是否标识清晰、取用便捷、状态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3 适合使用的灭火器是否数量充足、标识清晰、取用便捷、状态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4 灭火器是否装满灭火剂且每月进行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5 紧急救助人员是否受过正确使用灭火器的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6 是否调查起火原因并研究制定防止再发生的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7 其它消防设备是否经过例行检查和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a. 环境卫生安全 (EHS)

审核问题				备注
11.1 是否有关于环境卫生安全以及工作条件的政策和程序的书面 EHS 计划？ 发布日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2 工厂是否有中文的 EHS 安全政策供全体员工查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3 是否指派了一名专职 EHS 协调人员?_ 姓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4 工厂是否有 EHS 委员会/小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5 工厂是否有关于工作场所 EHS 意识的推广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6 所有的员工在开始新工作前, 是否都有接受过与该工作相关的 EHS 培训/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7 是否所有员工都有机会就 EHS 发表意见/提出建议? 如果有, 请描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8 进入厂内的所有新部件、新物料、新化学品、新机械及新产品是否在经过 EHS 方面的潜在危害评估后才能进入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9 进厂容器是否有清晰的标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0 是否让承包商了解作业场地的 EHS 规则, 并让其认识厂内的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1 员工是否接受过化学品的安全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2 所有生产、进口和使用的化学品是否均有以中文书写的最新物料安全资料表 (MSDS), 并可供全体员工查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3 生产、进口和现场使用的所有危险化学品是否均已列入当前的化学品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4 接触和使用腐蚀性化学品和大剂量溶剂的地方是否设有功能正常的紧急洗眼和冲淋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5 储存和处理危险化学品的容器、管道以及阀门是否均有标示和/或以颜色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b. 健康与安全

审核问题				备注
11.16 是否对所有事故和事故险象进行了调查? a) 是否使用事故/事故险象调查表, 并对表格进行完整填写? b) 是否教育和鼓励员工报告事故/事故险象? c) 是否对纠正/预防措施的实施进行了追踪, 直至实施全部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7 员工是否会因报告事故/事故险象而受到歧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8 是否禁止衣着肥大、佩戴饰物和留长发的人员接近运转的机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19 全体员工是否接受过机器安全防护方面的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11.20 是否提供和使用以下安全防护装置？</p> <p>a) 作业点安全防护装置</p> <p>b) 动力传输器件安全防护装置</p> <p>c) 其它有危险运动部件的安全防护装置</p> <p>d) 滑轮和传动带安全防护装置</p> <p>e) 风扇叶防护网罩,且网隙大小有一定限制。</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11.21 开启/制动的控制装置是否足够？</p> <p>a) 是否可提供给每位操作员？</p> <p>b) 是否可防止意外开启？</p> <p>c) 控制器是否加有标识和/或适当的色标？</p> <p>d) 是否使用红色掌形/蘑菇形紧急制动器？</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11.22 上述未提及的机器、设备和装置是否处于安全运行状态？</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11.23 使用油漆和化学品（如：溶剂、焊料、粉尘）的地方是否有适当的局部废气排放装置？</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p>11.24 任何人员接触有害物质时，接触程度是否均保持在安全剂量水平？ 请描述.</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11.25 工厂是否制定了关于控制有害能源的程序文件？ 发布日期： _____</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26 是否对所有授权使用有害能源人员、受影响人员和其他被有害能源控制程序波及的人员进行过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27 是否有足够防干扰用的锁定装置和警示挂牌等隔离装置可以使用？ 请描述： [] 锁具 [] 挂牌 [] 群组锁定装置 [] 电路断路器锁定装置 [] 阀门锁定装置 [] 搭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28 是否在对机器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前先锁断机器设备的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29 是否完成了有害因素评估工作和相应的评估纪录文件，并据此确定每项作业所需的个人防护装备（PPE）？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30 是否提供和使用了如下装备？ [] 眼睛/面部防护 [] 足部防护 [] 听力防护 [] 手部防护 [] 头部防护 [] 防护服 [] 呼吸防护 [] 为来访人员提供的 PPE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31 是否对员工进行过 PPE 的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32 是否在所有必须使用个人防护装备的区域都张贴了有关标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3 经授权操作吊车和吊机的人员是否受过相关安全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4 是否对吊车、吊机、吊索进行过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5 吊车、吊机、吊索上是否清楚标注出其最大承载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6 楼梯是否设有标准扶手和护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7 开放式楼梯、平台和升起的地面的开放边缘是否都装有栏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8 是否只使用经过核准的升降平台承载工作人员进行作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39 升降平台(如吊篮)是否被安全地固定在升降设备上(如:叉车、高升程设备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0 是否所有梯子均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41 地面和屋顶上的开口是否均加以覆盖或防护, 以免发生人员或物体坠落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2 工厂是否有关于进入密闭空间的规定及文件?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3 进入密闭空间的工作人员是否受过与进入密闭空间相关的专门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4 以下密闭空间是否具有标识和 安全措施? [] 储存罐 [] 加工容器 [] 设有防堤的储存罐场 [] 锅炉 [] 烘烤炉 [] 地窖 [] 地下沟渠 [] 输送管 [] 其它密闭空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5 经授权操作叉车的人员是否接受过相应的安全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6 叉车是否经检验、维修,并处于良好、安全的工作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7 凡有人流的地方是否设置“停车”标志、交通镜及限速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48 在员工进入货柜装卸前,挂车/集装箱是否被安全固定以防滑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c. 环境

审核问题				备注
11.49 是否妥善管理有害废弃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50 是否所有的有害废弃物都在政府指定的场所进行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51 工厂是否有生产过程废水排放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52 工厂所有的气体排放点是否都在当地环保机构办理了必要的登记手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53 工厂是否有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或获得污水排放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a. 福利 - 宿舍

审核问题				备注
12a. 工厂是否为员工提供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如果是, 回答所有问题。如果否, 跳到 12b.
12.1 每个房间住多少员工? 每个房间住员工_____名				
12.2 是否每名员工在宿舍内都有足够的生活空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3 有否足够的卫生间和浴室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4 宿舍是否清洁且维持良好状态? [] 宿舍整体情况 [] 宿舍房间 [] 卫生间 [] 浴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5 是否有洗衣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6 是否有娱乐区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7 房屋是否结构良好且经过妥善维修? 最近一次检验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8 是否有供员工和/或来访者遵守的书面宿舍管理规定? 如果有, 是否是以中文书写并张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9 对违反宿舍管理规定的情况是否采取适当的措施？ 请描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0 在下班后的私人时间内， 员工能否自由出入宿舍？ 是否定有禁止出入时间：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1 宿舍、卫生间、浴室设施 是否按性别分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2 是否有保安措施保护工人 及其财物？ 请描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3 是否按 ICTI《规范》第 10 条制订了宿舍防火安全和应急准 备书面程序？ 发布日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b. 福利 – 食堂/饮食服务

审核问题				备注
12.14 如果当地政府对配制食物的场所 实施审核或发放执照管理，工厂 是否已通过审核，领取了许可执 照？ 审核/发证日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5 饮食服务区域是否清洁卫 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6 饮食服务人员是否接受过 饮食卫生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7 是否有制度保证饮食服务 人员处于良好健康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8 食物是否与地面分开放 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19 是否对食物进行良好储存 和控制管理，并可预防食物变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c. 福利 - 医疗服务

审核问题				备注
12.20 工厂是否有关于处理医疗紧急情况的程序文件? 发布日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21 工厂是否可使用公共紧急医疗救助? 请解释. 如果有厂内医疗机构, 该机构是否符合当地法规和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22 工厂是否保留伤病记录以便采取纠正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23 每个班次是否都有足够的人员受过急救和心肺复苏法(CPR)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24 是否在作业设施和宿舍范围内为员工备有充足的急救必需品, 并以合理的方式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25 工厂是否有防止通过血液传染疾病的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26 医疗废弃物是否被隔离存放并予以妥善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录二

指南文件

注：本文件须同《规范》、《附录一：审核遵守情况的方法》、《附录二：审核清单》、《附录三：纠正措施计划》配合使用，审核人员应参照所在国家的法律，视具体情况运用当地政府的有关法规、方法、解释和补充说明。

1.0 总则

1. a 本条收集了被审核工厂的基本资料，包括联络信息资料以及可以从《北美工业分类系统手册》(NAICS)取得的“北美工业分类系统”编码。该系统是政府和工业产业采用的分类体系，涵盖了整个经济活动领域，对各产业进行分类。《北美工业分类系统手册》的1997年版为最新版本。， 销售地址为：The National Technical Information Services, 5285 Port Royal Road, Springfield, VA 22161 USA. 订货编码为：PB87-100012。如没有适用于被审核工厂主要产品的分类编码，审核人员可参考《附录二：审核清单》条款1e。

1. b 本条款要求被审核工厂提供组织结构图。

1. c 本条款要求被审核工厂提供一年内最高和最低的员工人数。

1. d 本条款要求被审核工厂提供日常所用语言资料，以便安排合适的审核人员。

1. e 本条款用以确定被审核工厂的生产工序类型。

1. f 本条款要求被审核工厂提供楼层平面示意图。

2.0 工作时数

2.1 被审核工厂应查询所在国家/地区关于工作时间的法律法规，并建立有关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的书面政策和/或程序文件。记录该政策或程序文件的发布日期。比较工厂政策所规定的工作时间和法定的工作时间，以判断其合法性，记录两者以供参考。应核对法规的生效期与工厂政策的发布日期，以判定工厂现行政策的适用性。

2.2 法定工作时间及工厂规定的工作时间应当张贴和/或供全体员工查阅。

2.3 非管理层员工的工作时间应通过出勤卡或其他员工与管理层相互核实的纪录文件加以记录。

2.4 加班应出于自愿。例如，可在办理聘用手续时，由员工确认、同意工厂关于加班的预期要求。应该有书面的加班程序。

2.5 确定每日、每周的最长工作时数。每日、每周工作时间应不超出法律及工厂的规定。如果当地法律没有明文规定，则员工每周工作时间不应超过 66 小时。

2.6 确定每月最长的工作时数。每月加班工作时间不应超出法律及工厂的文件规定。如没有法定标准规定每月最长的工作时间，此条款不适用。

2.7 员工每七日应有一天休息。若地方法律允许，本条不禁止员工在休息日自愿加班。

2.8 员工生病，应准许其请假。员工因病缺勤时，合理的做法是出示医生的证明作为病假的依据。

2.9 员工在每个班次内都应有一次用餐时间，时间在 30 分钟较为充足。若少于 30 分钟，工厂应有进一步的说明。员工应当有喝水以及去卫生间的私人休息时间。

3.0 工资与补贴

3.1 被审核工厂应查阅国家/地区关于最低工资与补贴的法律法规。工厂的最

低工资应不低于当地的法定最低工资标准。记录所在国家/地区的最低工资。工厂应有关于工资与补贴的书面政策和/或程序文件。记录文件发布日期。将工厂政策所允许的工资和补贴与当地的法定标准加以比较，以判断工厂规定是否合法，并记录两者以供参考。应比较工厂规定和法规的发布日期，确认工厂现行政策的适用性。

3.2 用中文编写关于工资与补贴的工厂政策和/或程序，并应予张贴和/或供全体员工查阅。

3.3 工厂支付的正常班与加班的工资和补贴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将法规和工厂政策文件的发布日期与工资和补贴的发放纪录比较，以确定所记录的发放工作符合现行要求。如果用计件方式支付工资，则员工的工资至少应达到法定最低工资标准。记录现时的最低工资，核定加班是否是正常工作周的一部分或核定哪几天加班。记录有关细节。

3.4 应执行法律规定的代扣代缴项目，代扣代缴款项应准确并如数向有关单位缴纳。代扣代缴的项目包括：税金、退休金、社会保险金、养老金等。

3.5 员工受聘前应被告知工资中代扣代缴款项和其他应扣款项。可通过查阅员工合同，核查员工收阅和/或了解工厂相关政策文件的情况来判定厂方是否做到此点。工厂的政策应符合当地法律要求的最低标准。

3.6 从工资中扣减伙食与住宿费应合理合法。如没有法律规定，扣减的伙食与住宿费超过最低工资的 50% (不包括加班工资及奖金) 时，应加以调查。

3.7 工厂向员工提供的诸如劳保用品、制服、工作证等，不得收取押金。如果因员工自己丢失此类物品需要补发时，可收取费用，但不得超过成本价。

3.8 工厂应向员工提供法定的福利，包括医疗保险、奖金、假期等。详细记录调查的结果。

3.9 工厂应向员工提供工资清单，清单应列明工资总额、正常班时数、加班时数、法定代扣代缴款项及其它扣款。如为计件工资，建议将法定最低工资与计件工资标准细则一并列出。

3.10 应定期支付员工工资。工资支付周期不应超过 30 日。

3.11 工资支付方式应为现金、当地银行支票或直接拨款到员工的个人账户上。

4.0 未达法定年龄的员工

4.1 作为参考，应确定所在国家/地区是否有义务教育年龄的规定，并记录有关规定。

4.2 被审核工厂应遵守所在国家/地区关于最低就业年龄的法律规定。法定最低就业年龄应符合《国际劳工组织 C138 号：最低工作年龄公约》的规定。核查是否有正处于接受义务教育年龄或低于最低就业年龄的人被工厂聘用。对法定最低年龄定为 14 岁的地区，则《国际劳工组织 C138 号公约》中关于发展中国家例外的条件在当地适用。工厂应有政策明文规定招工最低年龄。应比较工厂规定的容许工作年龄和法律容许的工作年龄，以判断工厂规定是否合法。记录两者以供参考。应比较法规的发布日期与工厂规定的发布日期，以判定现行政策的适用性。

4.3 若没有法定最低就业年龄，ICTI《规范》根据《国际劳工组织 C138 号公约》的规定，将 14 岁定为最低就业年龄。

4.4 确定工厂是否就有关工作年龄的相关法律和/或政策与全体员工沟通，并使其大致了解了上述法律和政策。可采纳的方式包括：口头介绍（签定劳动合同之前或签定劳动合同时）及在公告栏上或在图书馆中公布。

4.5 选择至少三名相貌最年轻的员工。查验其身份证件，核实其年龄，并予以记录。

4.6 未成年工是指年龄高于最低就业年龄、低于成年年龄的员工，其中典型的是年龄低于 18 岁者。若法律对某年龄段内员工的工作有限制规定时则应当遵守，例如：不得使其操作重型机械，不得使其夜间工作、不准加班等。

4.7 工厂应将员工的年龄建立档案。检查员工档案及相关文件。应比较档案记录与员工的身份证件。记录档案中用于核实员工年龄的资料。

5.0 5a. 强迫劳动工

5.1 工厂应查阅所在国家/地区关于强迫劳动的法律法规。记录法规的发布日期。工厂应有成文政策支持 ICTI《规范》不使用强迫劳动的立场。记录该规定

的发布期。

5.2 员工应为自愿受聘。确认工厂没有使用强迫劳动工。核查员工的行动自由是否受到不合理的限制，以及员工在其工作班次结束后是否可自由离开工厂。确认员工是否按规定时间吃饭及/或休息，员工是否能在非工作时间和禁止出入时间进出宿舍。检查工厂设立保安是否仅出于正常安全理由。核查员工是否需要向工厂交付身份证件或不合理的押金，且员工是否可在合理期限内通知工厂后离职。检查工厂有无持有员工的任何身份证件，员工交纳身份证件是否出于自愿，且当其要求归还时工厂会予以归还。随机抽取至少三名员工，核查其身份证件和档案以确认其是否自愿入厂。记录各项信息。

5.3 工厂不能使用抵债工。核查员工有无因家庭债务而被迫签定不合理合同，或因受财务牵连及为还债而被迫从事违背意愿的工作。

5.4 辞工通知期限应遵循法律规定，如无相关法规，则应以支付工资的时间间隔为准。若工资支付间隔时间为 30 日，则合理的辞工通知期限为离职日前至少 30 天。

5.5 保安人员以及管理人员不得强迫或恐吓员工。通常保安人员的职责应是阻止未经批准人员、车辆的出入以及防止偷窃事件，而不是为限制员工行动或强迫员工工作。

5b. 囚工

5.6 工厂应有关于使用囚工、以及将生产工序分包给使用囚工的工厂或监狱的政策及/或程序文件。比较法规与工厂政策的发布日期，确定现行政策的适用性，记录其发布日期。比较分包政策以及工厂本身政策中有关使用囚工的规定。记录具体细节。

5.7 工厂与分承包商均不应使用囚工。检查工厂是否使用囚工。

6.0 常规纪律 6.1 工厂应查询所在国家/地区有关常规纪律的法规。工厂须有一套禁止使用精神及肉体虐待的程序文件。程序至少应当涉及罚款、正式警告程序、解除合同的依据、对不可接受行为的教育引导，及对不可接受行为的合理

处罚。程序还应有包括调查方法和根据调查采取行动的投诉程序。 6.2 确定工厂是否就纪律程序与员工沟通，且员工已基本了解其内容。可接受的沟通方式包括：口头介绍（签定劳动合之前或签定合同时）、随时可被员工查询，如在公告牌上，在图书馆中或在员工手册中公布。

6.3 不应使用体罚以及身体胁迫。对任何口头或可见的伤害迹象，均应通过查阅记录或其他客观证据来予以证实/调查。

6.4 不应有任何威胁性行为。不可接受的行为包括：令人产生惊恐的行为、让人感到受辱和受欺负的行为、粗暴言词、身体接触。观察管理人员与下属之间、以及员工之间的相处情况。

6.5 采取纪律措施应通过正常的管理措施来执行。不得使用保安人员来对员工执行纪律。核查保安人员合同中所规定的义务与责任并询问保安人员。明确哪些人员是负责实施纪律的人员，以及这些人员的责任范围。

6.6 纪律罚款应合法，并符合工厂的文件政策且合理。如果工厂曾使用罚款处分员工，审核人员应当记录罚款的金额以及相应的违纪行为。对超过法定最高限额的罚款，工厂应加以解释。

7.0 歧视

（注：关于歧视的问题，应注意工厂所在国家的现状和商业环境。来自国外的员工，例如某工厂雇用的美国的员工，他们与工厂所在国的员工相比，工作相同，工资福利不同。这仅反映工厂所在国的生活水平与国外员工本国的生活水平有差异，而不属歧视。）

7.1 工厂应查阅工厂所在地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就业歧视的法规。工厂应有一套使用当地语言编制的关于歧视问题的书面政策和/或程序文件，并公开张贴供全体员公查阅。记录其发布日期。政策应符合当地的相关法律，包括在招聘、补贴、培训、晋升、终止合同、退休或其他与用工有关的方面，不因种族、阶层、国籍、宗教、年龄、残疾、性别、婚姻状况、怀孕、性倾向、社团倾向的理由对员工歧视。

7.2 工厂应遵守所在国家/地区关于歧视的法律法规，在招聘中不得有歧视存在。询问相关人员和检查相关文件以确认有无任何形式的歧视。检查工资记录是否有歧视的证据，如：从事相同工作所属不同组群的员工存在工资及罚款差别

(不包括不同国别工人的工资差别)。检查职位升/降记录。确认员工能享有其法定宗教假日。核查是否对某些群体的员工有侵犯(包括性侵犯)、侵害或威胁性举动的证据。检查是否有关于歧视的投诉渠道和记录,并确认投诉已得到有效处理。在解除合同中不得存在歧视现象。查看解约记录中的解约原因以了解是否存在歧视问题。

8.0 员工代表

8.1 员工应能在不受报复威胁的情况下就所关心的问题与管理层接触。途径包括:工会、不同功能的员工委员会(如申诉委员会、安全委员会等)、员工推选的代表或定期例会等。

8.2 应当有员工自由选举产生的员工代表,且员工代表能就相关问题与管理层交涉。员工代表应能代表包括工人在内的全体员工。

8.3 应指定管理代表就相关问题与员工代表面对面沟通。管理代表应为管理层人员或被认定为同等职级的主管人员。

8.4 管理层代表与员工代表应定期召开会议。会议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记录应存档。

8.5 员工代表应当了解 ICTI《规范》及其相关支持文件。工厂可自行发布符合 ICTI《规范》的政策和/或程序文件。此工厂程序可视为 ICTI《规范》的等同文件。

8.6 管理层应关注并审议员工涉及到 ICTI《规范》有关问题的意见。相关措施包括:建立员工申诉程序或员工建议制度。应当有证据证明管理层对此类事件做出了适当处理。

8.7 员工代表应与其他员工待遇相同。可通过审核用工中的记录(如:警告书、辞退单、罚款单、分派工作单)及与员工面谈来进行评估。

9.0 设施

9.1 工厂应查询当地法律法规并建立能及时调整工厂政策符合当地法律要求的系统机制。工厂应该有一套关于健康、安全、环境及工作条件的政策声明,表

明工厂遵守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起码要求。此政策声明应由工厂高层管理人员签发。

9.2 工厂应有高层管理代表负责健康、安全、福利以及常规设施的事宜。

9.3 厂区应保持清洁、状态良好，厂务环境大致可体现出工厂如何为员工提供安全的生产环境。生产中的粉尘、碎屑及碎料应定期收集到适当的收容点并及时处理。应在废碎料产生的源头处设置粉尘收集系统或自动废料收集系统等工程控制设备。过道中不应放置物料、工具或设备。过道中不得有容易引起跌绊的物品，如碎片、废料、电缆、软管、绳索、锁链等；也不得有容易引起滑倒的物品，如油、脂，水，纸张，颗粒物等。要注意楼梯顶端区域不得有滑倒或跌坠隐患。生产区、仓储区及货物堆放区内，不应存在碎屑、废料、弃料、垃圾或其他杂物。

9.4 厂房所有区域应定期维护保养和检查。工厂也可按厂务环境管理程序文件和时间计划表进行此项工作。

9.5 应有一定数量且经过专门培训的人员负责机器故障或紧急事件时的保养维修工作。为安全起见，只有经过有关培训的人员方能从事保养维修工作。维护人员的数量和培训的要求应视工厂规模及设备情况而定。机器设备的安全装置应良好保养，包括定期检查以确保其正常功能。安全检查记录应保存。

9.6 当紧急事件发生时，必须有良好的通讯手段向现场员工报警以及通知紧急救助部门(如

消防队、警察、救护车等)。通讯设备应设在工厂内各个方便取用的地点供整个工厂使用。全体员工均应接受过适当培训，知道如何使用这些设备。例如，所有员工应该知道如何发出厂内警报指定的员工应接受进一步使用其他通讯途径的培训。建议张贴应急电话号码及使用方法，以便紧急事件发生时使用。

9.7 工作场所应保持安全室温。查看当地法律是否有关于生产设施内温度高低限制的规定，

若有则应遵守。安全温度应在下表所列范围之内。当温度超出此范围时，管理层应建立一套正式的温度调节程序，以防止温度造成的不适压力。首先可考虑使用诸如风扇、换气扇、空调等工程控制装置。也可采用管理调控，如调整工休时间以及工作量与工作持续时间，由此可减少员工处于超常温度中的时间。还可采用暂缓执行非紧急任务，直至高热环境温度得到改善的管理调控措施。另外，可

使用特殊的个人防护设备或防护服以减轻温度影响，但应考虑到此方法为效用最低的调控方法。

场所	低温限度	高温限度
生产——坐着工作 (如：缝纫，植毛，组装)	16°C (61°F)	30°C (86°F)
生产——轻度工作 (如：真空电镀，注塑，铸模)	4°C (39°F)	30°C (86°F)
生产——中度工作 (如：滚动注塑)	4°C (39°F)	30°C (86°F)
仓库	4°C (39°F)	29°C (84°F)
办公室	16°C (61°F)	31°C (88°F)

*若医务人员证明某些员工可比一般员工能忍受更高温度，则工厂也至多可将温限提高 1°C (2°F)

9.8 工作区应当保持通风。通风装置可使用局部废气抽排装置或总体通风装置。有空气污染物产生时，应采用局部抽排装置，把污染物排到室外，以防在工作环境中扩散。空气污染物包括：粉尘、水汽、气体、烟雾等。当工作区未生成空气污染物时，应当使用抽风机从室外提供新鲜空气。应保证室内人人能获得充足的室外空气。也可测量引起关注的污染物的含量。一旦认为通风不足，可根据情况进行测量，以确定通风与污染物符合如下 a) 或 b) 的限定：

a) 空调场所及强制送暖风场所的人均室外空气需求量

场所	每立方英尺每分钟人均所需最低空气量 (CFM)
一般办公室	20cfm (10 升/秒)
一般工厂	14cfm (8 升/秒)
卫生间	40cfm (24 升/秒) 按每个厕具或每个小便池计
仓库	14cfm (8 升/秒)
食堂	14cfm (8 升/秒)
厨房/备餐间	14cfm (8 升/秒)

b) 室内空气质量监测

应在正常工作日进行年度监测，确保一般办公室、一般工厂、卫生间、仓库、食堂、厨房/备餐间特定污染物浓度在如下范围内：

污染物	最高容许浓度 (ppm)
二氧化碳 (CO ₂)	1000ppm
一氧化碳 (CO)	9ppm

(注：ppm 为百万分率)

9.9 在人员工作的所有工作场所均应提供充足照明。越细致的工作需要越充足的照明。当一般照明达不到工作要求时应提供工位工作灯。大厅与走廊应提供照明，也应提供紧急出口指示灯以防突发紧急事件。

9.10 工厂废弃物应经常定期收集并转移到厂外适合的地方进行处理。应根据废弃物种类与数量确定隔多长时间收集一次。在废弃物被运出工厂之前，应存放于合适的区域，并应保证气味不扩散到工作区内，也不会将害虫引至工作区。应检查最近一次收集废弃物的日期记录。

9.11 所有建筑的形貌完整性与结构的完整性均应经过专业评估，以确保建筑物能够承载其中的机器与人员的重量。应参考地方、地区、国家规定，以确认此类工程评估从业人员所需的资格和执照。建筑物的用途有重大变化时应重新评估。建筑物及周边设施（如墙面、地面、车道、人行道）的实体状况等应当保持完好，以免导致人员受伤。若对坑洞、不平的表面、以及裂纹不加修理，则可能造成危险。工厂的管理部门应将评估结果的副本存档。记录其发布日期。

9.12 锅炉，无火压力容器以及熔炉应每年经过专业认证，以确保其处于正常的工作状态。工厂的管理部门应对评估结果的副本存档，记录其发布日期。若当地无进行评估的专业人士，则可由其他司法管辖区的专业人士进行评估认证。

9.13 楼面设计应当考虑到预计的承载安全性。应分析原料、机器、设备、铲车、人员等的重量以确定楼面的结构要求。楼面承载应经专业人士评估。楼面承载负荷一经认定，则应当设有承载限制量的标示牌。核查厂方是否遵守上述楼面承载限制。检查最近一次的定期检测结果，以确认该承载限制一直得到遵守。确定自最近一次检测后，楼面区域的使用是否有变化，是否有再次进行评估的必要。

9.14 如果工厂有任何违规、受处罚或因违反当地法律而被传唤的记录，厂房

应提供在有关当局规定的期限内完成纠正措施的客观证据。审核员应记录同类违规情况重复发生的例子，工厂应当做好定期跟进工作，确认以前的违规情况没有再次发生。

9.15 应给员工提供适宜饮用的饮水。饮用水水质应达到工厂所在地的饮用水标准，水质检验应以当地有关机构制定的检测标准为准。（根据当地饮水标准所作的水质化学物水平检测试验，可由当地水质管理部门提供）。如无地方标准，则应以‘水质标准附表 A’内容为准。起码要从每一生产单位或宿舍的至少一个水龙头中取样，进行年度的水质检验，工厂应当持有检验结果证书。饮用水分装容器或饮水机的设计、制造、保养均应保证卫生。不得使用无盖容器或将容器长期打开，以防水质受到污染。饮用水供应处与员工之间的距离应适当，以方便员工取用。本条适用于各类工作设施及宿舍（如提供宿舍的话）。（注：如果有当地的水质标准，水质测试以当地标准为准。本文件不推介任何实验室。）

9.16 应按员工性别提供充足的卫生设施，卫生间数量取决于员工的数量。例如，某地区规定，如果雇员人数在 100 人内，每 24 人应有一个卫生间；100 人以上每增加 40 人则增加一个卫生间，可按照此例计算工厂的卫生设施是否足够。然而如有相关的法规规定，要按法规要求的最起码的卫生间数量执行处理污水不得危及到员工健康，应当保证卫生间设施功能正常，清洁而无异味。卫生间内不得存放食品或饮品。本条同样适用于各类设施及宿舍（如提供宿舍的话）。

9.17 应提供洗手设施并保证其功能和卫生条件。洗手设施应设立在厂区和宿舍的卫生间附近。应考虑在生产区域的卫生间/洗手间内应提供清洁或擦手的物品，生产儿童玩具产品时更须良好的卫生管理。

9.18 保安人员应当接受职责和责任培训，培训应有记录。培训应包括紧急事件处理及防止未经许可人员、车辆出入厂区。应培训保安人员妥善处理各种情况而不侵犯他人，培训内容应包括防止打斗、防止在禁烟区吸烟或过度噪音。保安用于宿舍安全时应更加认真培训，以确保保安不侵犯员工隐私，或发生擅自进入或滥用各种设施情况。

9.19 若地方法规及/或工厂管理层禁止在工作场所吸烟,管理层应确保此禁令已向员工传达并强制执行。若地方法规允许吸烟则应设立吸烟区,该区域应远离可燃/易燃物品,并应正式张贴“吸烟区”标志。划定所有使用及储藏可燃/易燃物的场所和明火可导致危险的场所,并在此区域张贴“禁止吸烟”的标志,管理层须确保所有员工遵守安全警告。检查禁烟区内是否有吸烟的证据。

10.0 消防

10.1 管理层应就火灾危险和应急准备制定总体计划书。应急准备计划应包括火灾发生时应采取行动的书面详细步骤。可参阅《ICTI 工业防火及应急准备调查指南》中的计划书范例。

应急计划内容:

a) 工厂关键事项的信息资料——这些资料对新员工和相应部门如消防队等应急机构非常有用。

b) 紧急事件的报告资料——让员工知道如何报告紧急事件,可包括开启拉式警报器或通知工厂消防中心。应考虑把通报当地机关如消防机构的方法列入其中。

c) 警报和信号——说明向员工发出的警报和信号所代表的信息,包括音响警报、高能见度照明灯及/或广播系统。应考虑到发生紧急事件时可能会出现电力中断情况,应当预备其他报警系统和后备电源警报器。管理人员与员工应当知道听到警报时应当采取何种行动。

d) 紧急电话号码——应指明紧急求助电话号码,并将其列入应急计划予以张贴。所有员工都应当知道如何报告紧急事件。紧急求助电话应包括工厂内部的任何号码、当地机构的号码、及其他紧急事件处理单位人员的号码。

e) 管理层及员工的责任——管理层及员工应明确各自职责。管理层应明确应对紧急火灾事件的策略。

f) 指挥系统——应建立指挥系统以减少混乱,并指定协调紧急事故应急行动的负责人。

g) 消防侦测及消防警报系统——应确立消防侦测及消防警报系统,并加以说明。其中应当包括系统测试及预防性维修保养程序。

h) 资料图解——应制定应急详细资料图解。在所有员工可看到的地方清晰展

示图解，包括疏散路线、紧急出口、灭火器及其他涉及紧急安全的因素。。若使用喷淋系统或竖管系统，所有紧急控制装置/阀门的位置均应被清楚地加以识别。

i) 集合区——应当设立全体员工集合区。清点员工数目应在集合区内进行，集合区应当安全，远离火灾危害，且不妨碍救助车辆往来及救助工作。

j) 营救程序——应建立搜寻及营救程序，只有经过培训且获得许可的人员方可参与搜寻及营救工作。

k) 关闭设备程序——应制定发生紧急事件时关闭设备的程序。操作员应清楚紧急事件发生时所采取的措施。

10.2 经理、高层管理人员及员工均应了解消防程序，并掌握相关信息。消防程序应包括

热工作业许可、可燃物的储藏和处理、厂务环境管理、灭火器以及火灾危险因素识别。所有员工都应当了解基本应急行动计划，包括警报信号、紧急关闭设备、主要/备用紧急撤离路线，以及所属的集合区域。所有员工都应当知道紧急事件发生时如何安全撤离。

10.3 应指派统筹协调人员以保证消防程序和应急准备计划全部到位,且具有有效作用。统筹协调人员应接受消防程序和应急准备计划所有项目的培训并获得认可。

10.4 用以向员工通报紧急事件与紧急撤离的报警系统应能在紧急情况下可清晰识别。应当使用号声警报、汽笛警报、广播系统警报或其他报警设备。应考虑起火时中断电力供应情况，设有后备报警系统。所有预警系统以及消防系统均应定期保养与检测。

10.5 紧急疏散路途应有应急照明灯，应急照明灯应至少每月进行一次保养与检测。

10.6 出口路线应当有照明，以帮助员工到达紧急出口。发生紧急事件时所有的应急照明装置都应发挥应有的作用，出口应能清晰识别，若出口路径非一眼即可识别时，应用可视的标识清楚地加以标示。常用地面标志和箭头指示紧急出口的方向。疏散撤离路径应当保持畅通且宽度适合，撤离路线不应经过锅炉房及其

它高危险区域。撤离路线及紧急出口在紧急状态中仍应易于识别，紧急出口应有标识和应急照明且在紧急事件时可见到标志，应当在通向街道或其他车行区域的出口上张贴标识以警告员工提防危险。若可能，应当使用路障或派保安警卫人员，以防员工与行驶车辆相撞。护栏常用作引导人员离开危险地。每周进行检查以确保撤离路径、紧急出口门以及出口门外地区的畅通。

10.7 标明紧急出口和紧急路线的疏散图应以示意图的形式张贴在墙上，以便使员工明确撤离建筑物的主要及备用应急路线。疏散图应当标示当前所在地位置，撤离路线及集合区。若工厂另有方法保证员工知道如何撤离疏散，则依照工厂办法安排。厂内每个主要区域都应在明显处张贴疏散图。

10.8 每楼层至少要有两个出口，以保证一个出口被火封堵时可选择另一出口。建议无喷淋灭火系统的厂房或普通办公楼中，作业点距离紧急出口不超过 200 英尺；如当地消防法规有更严格的规定，则优先参照该法规。本条不适用于小型办公室。紧急出口数量及距离应根据工厂内的危险因素类型而定。

10.9 紧急出口门及撤离通道应明确标示，并培训员工能正确辨认有关指示标识。凡不通向紧急出口的门，则不应有任何可能会误导员工在紧急情况下误入的标识。部门之间互通的门如果平日用作出口，或可能被误认为出口，应当明确标示出（确实有意义的话），以避免员工在发生紧急事件时误入这些并非真正出口的门。若员工已接受过只走一条撤离路线的培训，则不必在此类门上标出“非出口”字样。

10.10 所有出口门都应易于朝外开启。员工开门应不需特别知识及钥匙之类的工具。紧急出口门应为侧折页式。旋转门因其疏散过慢与不安全，不得作为紧急出口。不推荐横向推拉门及卷闸门，但若存在此两类门，则门内有人时，应随时保持开启状态，以防有人无意间将其关闭。

10.11 应进行紧急疏散演习，以便员工了解与掌握应急计划，且能检验应急计划的效果。管理人员及所有班次的员工均应举行应急计划演习。管理层应为每次演习设定及时疏散撤离目标。应至少在 6—10 月的高峰时期举行一次演习，若未达到管理层设定的目标则应增加演习次数。如太多员工未参加演习则应在非高峰时期增加演习。当未参加演习的新员工超过 30% 时，或管理者与 EHS 安全员认为必要时，应在上半年非高峰时期增加演习。

10.12 为降低火灾隐患，垃圾（废料）应当根据其产生的速度定期清除。垃圾（废物）应使用不可燃的容器盛装并放置于适当的位置。

10.13 管理层应确保实施防范措施，应提供加盖金属容器用以存放可燃的工业碎屑、废弃物（油抹布）及其他碎料，同时应及时妥善地加以清除和处理。

10.14 过量的可燃物应当移出工作现场以减少火灾隐患。

10.15 地面的溢漏物质、散落零碎物（如零件，废弃部件等）可能引发和/或蔓延火灾，尤其在火灾紧急事故中，还可能造成滑倒，磕绊或其他危害，应当及时予以清除。

10.16 存放易燃物品的容器应贴有以中文书写的内容说明及危险警告标识，以便员工认识到其中的危险因素及能采取妥善的处理程序。可燃容器不得用于盛装易燃物物料，（在无明火工作场所，可使用可封闭的塑料瓶盛装一日用量易燃物品）。除具腐蚀性的材料外，不得使用玻璃容器。不使用时，装易燃液体的容器应当封闭，以免被点燃或危害空气，同时应放置于合适的柜子、容器或建筑物中。

10.17 凡使用、存放易燃物和可燃物品的地方，以及明火可能导致危险的地方，都应标示并张贴有“禁止吸烟”标志。管理层应确保包括承包人在内的所有人员遵守警告标识。若作业区域允许吸烟则应设立吸烟区。吸烟区应远离易燃/可燃物品。“禁止吸烟”标志也应张贴于使用易燃/可燃涂料的危险区域。

10.18 便携式加热器、马达、烤箱等发热设备应远离易燃物（如粉尘，油、脂以及纤维品）。电弧类的电火花可引燃粉尘、油、脂及纤维等有害积聚物。

10.19 空货盘除易燃外可造成多种危险。货盘具有可燃性，而且如果摆放不当可能翻倒等，伤及人员和设备。空货盘应摆放在安全、平稳的专门区域，为不妨碍消防喷淋，建议堆放高度不超过 6 英尺或 2 米。空货盘不应随意放置并阻挡过道、出口、紧急设施等。已损毁的货盘应妥善处理而不应再使用。可燃物料（如包装）的存放应不妨碍消防行动。储存常规应包括妥善堆放纸箱、适当摆放未装入纸箱或从纸箱中取出的货物。

10.20 所有电气布线应妥善定位、支承与防护，以避免发生绊脚或碰头之类的危险，或受到正常运作中的设备的接触碰撞。工厂设备插头应当为三相接地或双重绝缘插头。不得使用磨损或破旧的电线。（建议：建立适当程序和记录文件，

保障所有线缆均有合适的规格、良好的绝缘性、接线正确、不存在安全隐患。应对电力设备及其保护装置进行定期的维护保养。应由专业电工负责电气系统的监控与保养维护。)

10.21 应当只使用达标的固线装置、插头、断路器及其它工具。不得使用不适当的临时线路装置（如裸线插座或不用插头等）。

10.22 所有的接线盒、插座以及配电板都应有稳固的盒、盖防护。配电盘、接线盒和电源插座都应当是随时可用的，不受其他物件阻碍。

10.23 应提供避雷系统以保护电线及电力设备并可预防火灾。

10.24 储存和应用可燃/易燃液体（包括废弃溶剂）要使用适合的管道、容器、桶罐，并使用经特别安全设计和认可的库房。易燃液体不使用时应封闭以免被点燃或危害空气环境，同时应置于经认可的柜、箱或建筑物中。存放易燃液体的仓库中的所有电气装置、开关、电线应当符合危险场所使用要求（如防爆等）。

10.25 盛装易燃液体的容器、及分装和移动时的分装容器均应接地，以防止电荷集聚。

10.26 工作场地管理程序中应包括一套关于热工作业许可证的程序文件。热工作业定义为，在正常工作区外的、使用明火（如：切割、铜焊）或火花（如：焊接、金属打磨）等可引燃易燃物的作业。工厂应做好热工作业的安全调查，识别对热工作业有危险的场所。在危险场所进行热工作业能引起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通常包括存有易燃液体、气体的地方。热工作业的危险场所应张贴适宜的警示，如“未经许可不准在此进行热工作业”等。应使易燃物远离热工作业位置和/或对其加以保护。作业前应有特别预防措施，如使用防火帘布遮盖或隔离无法从热工作业区域移走的场所/设备，并控制火花或熔渣以防止溅入其他楼层或地方。应指派现场防火员，在热工作业位置下面看守，以保证不造成火灾。热工作业完成后，现场防火员应根据现场危险因素存在程度，持续监察 30 分钟至 60 分钟。若没有保护措施，热工作业结束后数小时内仍可能存在火灾危险。在作业现场，应随时备有适宜应付潜在危险因素且维护良好的灭火器材。许多公司用其他公司分包完成热工作业，分承包公司应充分培训以便能防范火灾与爆炸危险。应正确使用焊接设备，所有线缆应经维护，并应处于良好状态。

10.27 若气罐上的气阀不加防护，受到撞击时会造成严重危害。据悉曾经发生过因气阀破开导致气罐穿破水泥墙壁的事件。应在危险化学品容器（包括压缩气瓶）上的明显位置，用中文清晰标明内容物质（如氧，丙烷等）。培训应当包括对标识系统的解说。所有装载易燃气体的气瓶应与明火或火源至少相距 25 英尺（7.5 米），且储存温度应低于 125°F（51°C），并远离电气设备。所有储存气瓶的地方应经过正确选择和构建、可适当地识别、设置适当的警告标志、有保安措施。气瓶应当合理存放且竖直放置防止翻倒和/或坠落。移动气瓶应使用适当的推车或类似的搬运工具，并用链或带子将气瓶固定在搬运工具上以保安全。运输时应当保持气瓶竖直。储存和运输液态石油气瓶时应竖直放置，以使安全减压阀直接与气瓶中的气体空间接触。不用时、运输时、空瓶时，则应关闭阀门。关于作业场地压缩气体的管理程序文件中应包括定期检查压缩气瓶。检查应着重于腐蚀、一般变形、破裂、重度锈蚀、泄漏或其他问题。不使用未经认可的或临时简陋的压缩气体容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将气瓶用作滚筒/支撑物或其他器具。氧气瓶应当远离燃料源及易燃物。建议氧气瓶与燃料气瓶之间应距离 20 英尺（6 米），或设置起码有 5 英尺（1.5 米）高、且耐火性至少达半个小时的阻燃隔离屏障。使用压缩气瓶的员工应接受正确操作与使用压缩气体的培训。（注：应参照当地相应的法律。）

10.28 作业区内的可燃粉尘与微粒应妥善清除，以免造成空气危害。用扫帚清扫粉尘微粒的方法仅适用于真空吸尘器泄漏少量粉尘或微粒的时候。用风枪吹拂也非适当的除尘方法，故不应使用。

10.29 溶剂喷涂作业区不应有如明火或火星等点火源，而且不应有残留喷剂残余积聚。喷涂车间（包括地板及隔板）应用耐火材料构建。传输带、滑轮以及其他电动传动装置在设计上应可防止喷剂残余物聚集。若通风不足，则所有电气设备（灯、开关、插座、马达等）应当是专为在危险环境中使用而设计的，并取得认可（如防爆，安装定位妥善）。[附注：喷涂残留物为火灾隐患，建议每月清理一次。传输管道和过滤器应定期检查，必要时至少每季清理一次。喷涂工作间在设计上应有充足的通风与干燥环境，这是控制热量聚集和控制点火源所必需的。]

10.30 所有位于室内的用于储存易燃液体的库房都应设计和安装自然排气或机械抽风排气系统，每小时至少更换新鲜空气六次，以防止爆炸性气体积聚。若当地法规更严格则应参照当地法规。喷涂作业区均应有良好的通风设备，以移除封闭区域内的易燃气体、雾气或粉尘，提供充足的高质量空气。通风过滤系统应使工作所在区域的平均风速保持在每分钟 100 英尺（每分钟 30 米），并且每年要做一次风速监测。建议每季清理或更换过滤网。污染空气不得在车间内滞留或通过另一个通风口被再次抽回喷涂工作间内。

10.31 只有受过化学品安全、电气接驳、电气接地、及防火培训的人员才能从事可燃液体/易燃液体的转移和抽取工作。在有易燃和可燃物料的场所工作的人员应熟知易燃/可燃物料的正确操作程序及其可能存在的危害。

10.32 所有警报系统应至少每月保养和测试一次。

10.33 应查询和遵守当地法规，如无相应法规则应遵守下列指南：提供便携式灭火器供负责应急救助的员工使用。应根据工厂潜在火险的危害程度和工作场所的预计火险种类来选择并配备灭火器。通常灭火器使用者同灭火器的距离不应超过 75 英尺（23 米）。便携式灭火器应垂直安装，灭火器顶部距离地面的距离不得超过 1.4 米，且灭火器上应当有明显标识以供急用，同时也为了避免伤及员工。消防竖管和消防软管箱应当可以清晰识别，且仅供消防使用。使用固定消防系统的消防喷剂的浓度如果过高，据知要影响到人员的安全与健康，则须在区域出入口处张贴适当的警告与提示标识。

10.34 应当建立便携式灭火器材检查、保养与灭火剂再充装的管理制度。便携式灭火器材应每月作一次外观检查，且检查资料应当记录在灭火器所附的标签上。应每年由合格的技术人员对所有便携式灭火器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查维护，并记录有关资料。

10.35 对消防应急计划中预计需使用灭火器的员工，应每年进行操作灭火器的培训教育并做好记录。操作固定式消防系统的员工也应每年培训。

10.36 应当调查所有的火灾并确定起因，制定措施防止再次发生。

10.37 其他消防器材，如消防软管，消防竖管，应急发电机等，一经安装，都应至少每年做一次定期检查和保养，以确保其有效性。防火门应当保持良好工作

状态。

11.0

11a 环境卫生与安全（EHS）

11.1 应当建立全面的 EHS 程序文件程序应当包括不同工作场所的 EHS 政策和工作细则，涉及对环境卫生安全和工作条件等进行风险的识别认定、分析评估、控制管理以及编制文件记录。

11.2 EHS 程序应当用中文书写并张贴公布和/或供全体员工查阅，相关的计划书也应可供有关员工查阅。

11.3 应专门指定一名 EHS 事务统筹协调员实施 EHS 程序。EHS 统筹协调员应经过适当的培训，并持有当地政府授予的证书。如当地政府不提供证书培训课程，统筹协调员也应参加过其他培训课程和研讨会，并取得有关证书。厂方应根据员工数量的增加 EHS 人员的人数，并考虑建立起系统。

11.4 应建立有不同班次、不同工种和不同级别的成员代表参加的 EHS 委员会/小组。EHS 委员会至少应每 60 天召开一次例会，工厂经理每年应至少参加 3 次会议，会议记录应予以保存。

11.5 员工应知悉 EHS 规章、安全操作程序、EHS 活动、以及与其工作有关的其他 EHS 知识。应通过有效的信息沟通在工作场所普及 EHS 意识，如采用召开 EHS 会议、出版简报、发布张贴公告、举行 EHS 培训等方式。。

11.6 所有员工在接受新工作任务前，应经过与新工作有关的 EHS 培训/教育。培训应包括机器的安全操作、防护设备的正确使用、废弃物的处理及喷涂设备的正确操作等。

11.7 员工应有机会提出对 EHS 问题的意见，表达对 EHS 的关注。可以通过设置意见箱、召开会议、进行调查以及与员工沟通等，让员工表达意见。工厂应对所收到的意见、建议予以审阅、考虑、正确妥善的处理，并通过 EHS 委员会就相关的情况给予反馈。

11.8 新材料或工艺使用前，EHS 专员应评估其潜在危险性，并采取适当的安全控制措施。

11.9 进入工厂的所有盛有化学品的容器都应该附有标签，注明所盛载化学品的名称、潜在危害性、特定的储运须知，标签可采用符号表示或用中文书写。

11.10 承包商人员在工作前应先熟悉环境，厂方应事先告知其可能会遇到的潜在危害因素。这包括承包商应知悉其必须遵守的工厂作业场所 EHS 规定。EHS 规定文件应发放给承包商。

11.11 应用中文制定一套化学品 EHS 程序文件。此 EHS 程序应提供给负责储存、标识、处理和安全使用工厂内化学品的所有员工。化学品 EHS 程序涉及到的员工职责应规定清楚，并记录在相关的文件中。所有在使用或储存化学品的区域内工作的员工，或使用该区域范围的员工都应接受化学品安全培训，执行培训的人员必须有丰富的相关知识。

11.12 每一种危险化学品都应该有以中文书写的‘物料安全资料表’(MSDS)，并可供员工查阅。员工应当知道可到什么地方查阅这些资料。员工应该能够解释如何理解 MSDS 所重点表示的化学品的安全点、标签以及操作的关键等等。(注：建议将过期的 MSDS 清单从有效的 MSDS 清单中挑选分拣出来并另行保存 5 年)

11.13 工厂应编制库存的或正在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的清单，清单应连同有关的 MSDS 一起由 EHS 统筹协调员或工厂管理者保存，以备员工查阅。

11.14 所有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场所应有紧急洗眼设备，在使用腐蚀和有毒化学物质的区域还应在洗眼设备上加装淋浴装置。洗眼设备距危险化学品使用区域的距离应在 100 英尺(30 米内)。应当每月对这些设备进行功能检查并保留检验记录。应在明显位置标明紧急洗眼设备及淋浴设备的所在地点。本规定同样适用于加工作业和试验区域。(参阅第 11.8 条)

11.15 储存罐、加工槽、用以转移有害化学品的管道及用来控制化学品流量的阀门上均应附加标签或色标，清楚注明内容物质的名称。加色标与标识是操作与维护的重要环节。色标系统应当全厂一致，应将所有色标及其含义加以张贴公布。除色标外，阀门、连接器和喷嘴等其他关键部件也应加以标识，以便识别。

11b 健康与安全

11.16 所有的事故或事故险象均需进行一定程度的调查，包括火灾、泄漏、受

伤及过度接触危险化学品、财物损失，或虽然没有造成受伤损失但在不同情况下会导致受伤或损失的事故。调查时应有既定模式，以保证能收集到准确资料，找出事故的直接因和根本原因以确定系统必须改善之处，并制定改进措施计划。相关调查表格应填写完整并存档。应通过公告、发布安全会议通知和备忘录等形式，提醒员工报告所有事故。安全会议应定期举行(每 60 天一次，参阅 11.4 条)。应在纠正措施工作纪录册上检查纠正措施执行情况，定期审议纠正项目的状况，保证计划按时完成。

11.17 所有事故均应上报。应鼓励员工及时报告各种意外事故，不应歧视、打击这些员工，使其以后不再敢报告。

11.18 工厂应当禁止身着宽松衣服、配戴饰物或留长发的人员操作或接近运转中的机器。手套，宽松的上衣和裤子等易被机器缠绕，应当禁止穿着。应禁止佩带饰物，包括戒指、手镯、项链等。披散的头发长度应不低于领口高度。

[注：即使是最严密的保护体系也不能提供完全有效的保护，除非操作人员及有关员工明白实施安全防护制度的必要性以及如何利用制度进行安全防护。如果机器上的防护装置会影响安全，应告知员工。应进行培训包括识别危险因素、安全装置演示、对安全装置局限性的讨论、清洁及清理堵料的正确方法、必要的工具及固定装置和个人防护装备、需要锁断能源/停机挂警示牌的操作(见第 11.25 条的说明)、以及安全工作常规。]

11.19 员工应接受机器安全防护方面的培训。

11.20 所有机器都应安装机械安全防护罩，以防员工因接触到机器部件、机器功能或加工过程而受伤。运用机器对物料加工的工位，如切削、锻打、模铸、剪切、修整、钻孔、冲压等等，均需要安全防护。机械系统中将能量传输到工作部分的动力传输部件，包括飞轮、滑轮、皮带、连杆、接头、凸轮、轴、链条、曲柄及齿轮等，均要设置安全防护。机器运转时能引发危害的其他运动部件，包括往复运动或摆动、旋转、横向运动的部件，也包括送料和附属部件等，均需要加安全防护。距地面或工作面小于 7 英尺(2.1 米)的驱动装置，如滑轮与皮带等，应当加安全防护。风扇叶片应有安全防护罩，以免意外接触。防护网罩的间隙不应大于 $\frac{1}{2}$ 英寸(12.5 毫米)。

11.21 应由操作人员操作开机/关机控制器。多人操作时则每个操作工位均应有一个独立的控制器。开机启动按钮应有防止意外启动的安全保护环。所有的开机/关机控制器上都应贴有标示功能的标签，并应根据其功能用不同颜色加以标识：开机控制器使用绿色，关机控制器使用红色。紧急停止按钮应当为手掌型/蘑菇型以便能轻易、快速地应对紧急情况。该按钮亦应为红色以便与其他按钮区分。

11.22 软电线、插头、旋转部件以及防护设施应经常检查。所有手动工具和电动工具不应有损坏。应将坏损的工具移出工作现场，并予以修理或更换。（注：机械设备上应避免聚集过多的粉尘，污垢和油脂以免造成危险。机械设备只有在没有任何缺损、完全正常的状态下，才能保证其安全与效率。建议实施预防性维修保养计划，通过检查保险栓，传感器，控制开关等来保证操作的安全。）

11.23 如作业中需要储存、使用、混合溶剂漆类的易燃液体，应设置适当的局部抽风装置，以防止挥发气体集聚导致火灾或危害健康。为取得最佳控制效果，除抽排气外，还应有效培训员工、将危险液体及挥发气体有效控制在特定的范围内、控制潜在点火源、以及在作业处安装消防系统等。严格执行禁止吸烟的政策。其他作业场所诸如焊接、电镀及油漆调混等区域可能需要安装废气排气过滤设备，此类设备的风速应保持在每分钟 100 英尺（30 米）。确定是否每当平均风速低于每分钟 100 英尺（30 米）时，工厂就会立即采取措施。至少应每年检测风速，每当生产系统上有所改变或生产条件明显增加时也应检测风速。已受污染的空气不得再继续流动或回流进入其他通风口。应保证良好通风和设立干燥区，以防止热量聚集和避免与火源接触。（注：在易燃液体如溶剂型油漆的使用和混合调配中，要严格控制这类物质的存储、处理及使用过程，这是管理层的责任。）

11.24 员工接触有害物质的程度不得超过所在国的规定。若无相关标准，则应参照 ACGIH（美国政府的工业卫生工作者会议）的有关接触程度的限制量（如下表）。抽样与检测的方法若无国家规定，则应当使用已获认同的取样测试方法进行剂量测试，如使用经美国职业安全与卫生研究所（NIOSH）或美国劳动部职业安全与卫生局（OSHA）认证的标准，或欧盟主要国家同等权威的标准。应当通过工程控制、管理控制、或个人防护装备将员工对有害物质的接触控制在正常的程

度。应定期监测以确定接触有害物质程度是否不超过标准。此要求适用于包括生产区、化学品使用区、实验室、仓库、以及保养维护区等所有场所。若可行，应安装工程控制装置，使员工接触有害物质的程度小于标准。工程控制的方法之一是使用机械抽排气设备。若工程控制不可行则应执行管理控制。管理控制包括工作轮班，预防性维护保养程序，安排有计划的休息，调整生产进度等。在上述两条均不可行时，则应当提供和使用个人防护装备(PPE)。个人防护装备应当适合员工使用，并对所需防护的物质有防护作用。

化学物质	化学物质的来源	美国政府工业卫生专家协会 最高允许浓度
丙酮	真空金属化，油漆*	500ppm（短时间 750ppm）
铝焊烟气	焊接	5 毫克/立方米
乙二醇单丁醚（2-丁氧基乙醇）	油漆	25ppm
镉焊烟气	焊接	0.01 毫克/立方米
铬（Cr）焊烟气	焊接	0.5 毫克/立方米
铜（Cu）	焊接	1 毫克/立方米
环己酮	油漆*	25ppm
乙酸乙酯	油漆*	400ppm
甲醛	电镀（硝酸银溶液）和注塑（乙树脂加工的副产品）	最高限额 0.3ppm
盐酸	注塑与搪胶（产生自聚氯乙烯副产物），电镀	5ppm
铁焊烟气	焊接	5 毫克/立方米
异氰酸盐（MDI）	模铸	0.005ppm
异氰酸盐（TDI）	模铸	0.005ppm
异丙醇	油漆*，清洁剂，发胶	400ppm（短时间 500ppm）
铅焊烟气	焊接，烙（软焊）	0.05 毫克/立方米
锰焊烟气	焊接	0.2 毫克/立方米
二氯甲烷（MC）	油漆*，粘合溶剂，清洁剂，真空金属化	50ppm（短时间 125ppm）
甲基.乙基（甲）酮（MEK）	油漆*，粘合溶剂，清洁剂	200ppm（短时间 300ppm）
甲基异丁酮（又称甲基异丁基甲酮）（MIBK）	油漆*，清洁剂	50ppm（短时间 75ppm）
矿油精/干洗溶剂（煤油）	油漆*，清洁剂，真空金属化	100ppm
镍焊烟气	焊接	1 毫克/立方米
硝酸	电镀	2ppm（短时间 4ppm）
有害粉尘	回收料研磨，塑料粉混配	10 毫克/立方米

可吸入粉尘颗粒	混色	3 毫克/立方米
磷酸	电镀	0.25ppm (短时间 0.75ppm)
氢氧化钠	电镀, 真空金属化, 去膜	最高限额 2 毫克/立方米
苯乙烯	注塑 (产生自丙烯-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的副产品)	20ppm (短时间 40ppm)
硫酸	电镀	0.25ppm (短时间 0.75ppm)
三氯乙烯 (TCE)	粘合溶剂, 油漆*	50ppm (短时间 100ppm)
甲苯	油漆*, 清洁剂, 真空金属化	50ppm
碳氢化合物 (如正己烷)	油漆*, 真空金属化	50ppm
钋焊烟气	焊接	0.05 毫克/立方米
焊接烟气	焊接	5.0 毫克/立方米
二甲苯	油漆*, 清洁剂, 真空金属化	100ppm (短时间 150ppm)
锌	压铸	5 毫克/立方米

* 油漆包括手动喷漆、静电喷涂, 以及移印。

11.25 工厂应有关于有害能源控制的书面程序。记录其发布日期。该程序是为了防止员工在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工作时, 机器/设备因意外突然接通能源、启动或释放所储存的能量, 造成伤害。要警惕的危险包括, 员工被卷入、挤压、击中、抛开, 或接触带电的线路/部件。能源包括电能、机械能、气能 (压缩空气)、水能、化学能、以及热能。设备保养时, 应当切断所有能源, 若可能, 应给开关和阀门上锁, 以防止其被意外开启。挂上停机警示牌说明切断能源的原因。

11.26 从事维修保养工作的员工 (经批准的员工) 在工作之前, 应经过具有相应资格人员提供的锁断电源/挂停机牌/试启动 (LTT) 的工作程序培训。平时操作相应被维护设备的员工 (受影响员工) 和会在锁断电源/挂停机牌设备所在区域出现的员工 (其他员工) 都应当接受培训。所有员工都应被告知其所在区域的锁断电源/停机挂牌计划概况, 从而了解能源控制的时间和原因, 以及不可试图启动已锁机器/设备这一规定的重要性。检查授权做维修保养工作员工的培训记录, 证实培训是当年有效的而不是一年前有效的, 核查员工是否接受过由资格人士提供的关于锁断电源/停机挂牌的足够培训。

11.27 应为执行锁断电源/停机挂牌操作的员工准备足够的隔离器具, 包括锁、标牌、成组专用锁盒、电路断路器闭锁装置、阀门锁定装置以及锁扣等。锁具应

放置于随时可取用的地点，每个维修工都应有各自用于锁闭机器的闭锁器具。

11.28 选择 3 名至 5 名维修保养工，要求其演示并解释设备维修工作，确定其是否在开始保养修理前，先锁断设备能源。

11.29 应对各项操作进行危害情况评估，并列岀各操作中所需的正确的个人防护装备（PPE）清单。应根据各种操作的危害评估结果来选择使用个人防护装备。

11.30 需要时即应向员工提供个人防护装备，以下例子说明什么情况下需要选择使用个人防护装备，可供参考：

眼部/面部防护：当工序会产生可能导致眼部和面部受伤的飞溅物、液体、有害辐射或同时有以上几类危害物质时，应当提供眼部/面部防护。应根据危险的程度选择防护装备。装备包括眼镜、护目镜、面罩，以及防辐射的有色眼镜。

足部防护：当工序存在潜在的会导致足部受伤的危险时，例如物体坠落、滚动，或有尖锐物体可能刺穿鞋底时，应当提供足部防护（安全鞋）。当员工足部接触液体、其他污染物、有危害的化学品或有触电危险时应当提供防护靴。

听力防护：当噪音过高足以损伤员工听力时，应提供护耳装备。合理使用听力防护装备可将接触噪音减小到 85 分贝以下。听力防护装备包括耳罩与耳塞。

手部防护：应提供适宜手套，以有效防止员工因接触化学品、划伤、燃烧物、尖刺或接触过高、过低的温度而造成手部损伤。

头部防护：应提供头部防护装备，以防被下坠和乱飞的物体击伤、刺伤或触电灼伤。

防护衣：应提供防护衣，以防员工因接触化学品受伤，或受到划伤、刺伤、冻伤、烫伤等伤害。

呼吸防护：存在吸入有害气体或过多的空气污染物危险时，应提供呼吸防护装备。空气污染物包括微粒（粉尘）、蒸汽、气体、挥发物、悬浮物及烟雾（金属微粒）。呼吸保护装备包括空气净化器以及空气补给装置。应先识别认定与评估污染物，再选择合适的呼吸保护装置。所有呼吸防护装置应经监管或权威的认证，以证明其对所要防护的污染物确实有效。不应要求有任何呼吸道问题的员工佩戴呼吸防护装备进行工作。

为来访者提供 PPE：凡来访人员进入明确标有需要配戴 PPE 的场所或在此类场所工作时，应当为其提供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

观察员工是否根据工厂的程序要求有效使用个人防护装备。确认员工是否按规定在要求的场所佩戴个人防护装备。发现员工应当穿着防护装备却未穿着时，应确认其是否得到了个人防护装备，并确定是否是管理人员未强制要求员工使用个人防护设备。

11.31 应该培训员工正确存放、清洁与使用好个人防护装备。应评估包括眼睛/面部、足部防护、听力防护、手部防护、头部防护、防护衣、以及呼吸防护装备在内的各种防护装备是否适用。培训应当包括所有装备的正确穿戴。应每年进行 PPE 的有关培训以保持及强化意识，培训记录应存档备查。参阅 11.6 条。（注：应当鼓励穿戴呼吸器的员工接受包括使用、维护和适应性在内的年度评估；并鼓励参加听力保护计划的员工接受年度听力医疗检查。）

11.32 一般区域和/或工作点应设有明显标牌，以说明员工在该地方应按规定佩戴使用的个人防护装备类别。

11.33 只有经过培训和授权批准的员工才能操作起重机与吊机。应当由具有资格的人员提供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吊、吊索、以及吊机的外观检查和操作等规则。

11.34 新的及经改装的起重机和吊机在初次使用前，都必须经专人检查以确保其安全性。应定期检查外部/内部元件，看是否存在损坏、磨损或滥用等现象，并检查齿轮与马达的

清理与润滑情况。吊车、吊索、以及吊机一发现有损坏或缺陷，应停止使用，并标注出“待维修/更换”字样，以确保在修复或更换前不得使用。（注：每日使用前，应检查吊索及固定装置与附属物以便发现问题。如条件允许还应进行更多检查。）

11.35 所有吊车、吊索、以及吊机上，均应在明显部位标注出最大承载量，且工厂应确保上述机械在工作中不超过规定的载重量。起重吊钩应装有安全闭扣，以防止装载物意外脱落。（注：要求在各起重臂上标注出其最大承载范围。因为系统内在同一横轨上可能有不只一条移动轨，也即同一段导轨可能同时承受所有

吊车及其所吊载货物的总重量。)

11.36 高度超过 3 英尺（1 米）的开放式楼梯，应按当地法律规定安装护栏。护栏由扶手栏，中间横栏及足够的支柱组成。（一条扶手栏杆、一条中横栏和足够量的支柱组成的护栏可能已可符合当地的法规要求）

11.37 所有垂直高出周围最近楼面或地面 3 英尺（1 米）或 3 英尺以上的开放楼面（起码有一面无墙壁的楼面）和平台，应当在所有开放边缘安装适当的保护围栏（卸货斜道出口，楼梯出口，或固定竖梯的出口除外）。所有平台，楼梯以及楼面的开放边缘都应当安装适当的护栏，卸货斜道若高于地面 3 英尺（1 米），应当在不使用时安装栏栅（锁链等），以防止物体从装卸货台上坠落。

11.38 在工作人员需要搭乘升降平台作业时，只允许使用安全的升降平台。安全平台包括平台应当安装足够的扶手栏杆、中间横栏以及挡脚板。不能使用货盘、木箱以及零件储藏箱等充当“临时”平台。适用于有关场所的工作平台应当按照设计要求使用，并遵守平台制造商的指导，包括使用前的检验。平台在设计上应当能以机械方式牢牢地固定于提升装置上。（参阅 11.8）

11.39 用平台升降员工之前，应当使用锁链或固定装置将平台（即吊篮）牢固地固定在升降机械设备（叉车，雷蒙德式升降架）上，以防平台因松脱而坠落。应严格遵守基于货物重量以及工作高度计算出的叉车起重能力。（注：直到平台下落到地面高度时，叉车才能移动。另外，机械升降设备应当每年由合格的维修保养人员至少检验一次。）

11.40 使用梯子之前，应当检查是否有外观上的破损，若有，应当停止使用。损坏的梯子，若要修复后再使用，应当在上面加标记或标签，标明“有待维修/更换”，以保证不在修理或替换前被使用。

11.41 天窗开口处应当有天窗网，或在所有边缘安装固定的围栏。地面供人进入工作的地井开口应当用盖板覆盖，盖板的用料要有足够的强度，结构要良好。

11.42 工厂应当有关于进入密闭空间的书面政策以及/或程序。记录其发布日期。密闭空间包括用以储存压缩空气、燃料及溶剂等的大型容器、地下储存室、集流井等。任何人员进入密闭空间，必须出示由密闭空间程序的 EHS 负责人签发

的书面许可。进入密闭空间程序应当包括以下方面：隔离能源以及有害物质来源；检测密闭空间的空气状况（氧气浓度、气体爆炸浓度下限、有毒气体污染物种类/浓度）；通风条件；通信联络；进出控制；以及紧急救助方案等。（注：应当尽一切努力避免安排人员在密闭空间内工作。若必须进入某密闭空间工作，应为该密闭空间制定相应程序。）

11.43 只有经过培训的员工方可进入密闭空间、或是辅助他人在密闭空间内工作。员工所接受的培训应当有记录可查。

11.44 任何人都应当遵守密闭空间进入程序，以保证必须进入此空间的员工的安全。所有密闭空间外必须有以中文书写的警告声明：“密闭空间，遵守进入程序”。对密闭空间应安排保安人员保护或上锁，以防止未经批准的人员进入。密闭空间的类别包括大型仓储罐、工程处理容器、有防火隔离堤的储罐场、锅炉、烤箱、地下仓库、地下沟渠，以及封闭输送设备。应当尽量避免在密闭空间中工作。

11.45 只有经过专门培训的员工才可以操作叉车或其他工业动力车辆。所有已进行过的培训都应有记录可查。若政府规定操作员必须经过认证持有证书，则必须遵照执行。

11.46 叉车必须每日进行外观及功能检验，并作每天的检验纪录。应严格执行机械检验计划，叉车至少每年做一次机械检查。所有检查都必须保留记录以备查验。（注：任何设备故障都应立即予以修复，确保安全操作。未经修复的故障设备应移出作业区。）

11.47 叉车作业场所若可能出现行人，应当设置“停止”标志、交通镜以及限速标志。

11.48 进入挂车前作业前，一定要固定挂车的车轮，以防止其滑离装卸台。可以使用装卸台门锁来锁定挂车，以防止挂车滑动。

11c 环境

11.49 有害废弃物应存放于适当的容器内，并妥善保管。检查存放有害废弃物的储存场所，确保有害废弃物储藏桶配有在适当位置的桶盖、桶盖箍以及桶塞。确保桶盖、桶盖箍以及桶塞可防止储存桶翻倒时废弃物外泄，并可防止雨水进入

桶中。若储存物是有机溶剂，储存桶应当能防止挥发。应当检查储藏桶，储藏桶不应有任何渗漏和明显的凹陷。所有的废弃物储藏桶上都应当贴上标有“有害废弃物”字样的标识，此外还应加贴警示标志。应当每周对废弃物储藏地进行一次检查。废弃物储藏的地方应当有适当的清洁设备及灭火器，并张贴有相关的标识。互不相容的废弃物不得储存在一起。

11.50 如地方法律要求特定的有害废弃物必须在特定的设施中进行处理，则必须遵照执行，将有害废弃物和毒性工业废弃物送往当地政府许可的设施进行处理。如没有政府许可的设施，有害废弃物应遵照当地法律进行处理。核查营业执照以及经营执照，以确保收集处理有害废弃物的承包商有资格从事其工作。所有有害废弃物的运送记录，都应当遵照当地规定予以保存。核查危险废弃物出厂单据。建议(但不硬性规定)产生废弃物的工厂去处理处实地检查废弃物处理设施。

(注：若工厂未执行本项条款所有的主要要求，则应当在合理期限内制定纠正措施计划(附录III)，并在合理期限内，完成纠正措施计划。)

11.51 地方法律可能要求特定生产工序必须持有排放许可证或批文。若有排放工业废水，则应当确定工厂是否已取得排放许可证或认证。工厂若有许可证，则应当保证符合许可的要求。[注：若工厂没有执行本章的要求，则应当在合理期限内为遵循本条款制定一个作为“纠正措施计划”(见附录III)的一部分，并在合理期限内，完成该纠正措施。]

11.52 工厂若向空气中排放化学气体，应当对各排放点进行评估，以判定其是否符合地方法律。工厂应已取得年度检测报告。若当地法律规定工厂应持有相应的许可证，则工厂应持有相关证明，以供查阅。建议记录每一个排放口并作标号，不论是使用烟囱还是排气孔，工厂应当明确排放量[注：若工厂不能执行本章的要求，则应当在一定时间内制定相应的纠正计划作为“纠正措施计划”(见附录III)的一部分，并在一定时间内，履行所制定的纠正措施计划，从而达到规定的要求。]

11.53 关于污水排放，工厂应当根据员工数量以及污水处理系统的大小来决定清理排污系

统的次数。若现行污水处理办法不符合地方法律的要求，则应当制定纠正措施

计划，待处理工厂排污的公共基础设施就绪后，实施纠正措施计划。（注：工厂应制定经常清理排污系统的维修保养计划。）

12.0

12a 福利条件-宿舍

本章仅适用于提供宿舍的工厂

12.1 记录每个房间的住宿人数。建议（但非强制规定）每个房间的目标人数不超过 12 人。现时的工厂可能都达不到这个要求，这是普遍情况。所有新工厂应尽量做到每个房间住宿人数不超过 12 人，起码应符合 12.2 款的要求。

12.2 宿舍房间不能过度拥挤。确定每个房间的住宿人数。每位员工所占空间不能低于 20 平方英尺（1.8 平方米），包括就寝面积、储物面积以及可供使用的地面面积。

12.3 应当提供数量充足的宿舍卫生间设施、淋浴或浴池。起码每 12 人应当有一个淋浴或浴池以及一个厕具。2000 年 11 月前建成的宿舍，一个淋浴或浴池、以及一个厕具的平均使用人数最多可至 20 人。卫生间和浴室应尽可能与宿舍在同一楼层。

12.4 所有的宿舍房间、公共场所、卫生间、浴池以及淋浴设施应保持功能良好、干净整洁及不应有异味。宿舍房间内每位居住者应拥有一张床铺以及个人储物空间。储物空间应安全，可存放贵重物品。应有充足的通风，包括风扇与暖气（如有需要）。应当制定程序，确保宿舍房间、卫生间、淋浴以及浴池设施等能得到及时清洁。应有设施保护员工在使用卫生间、淋浴以及浴池设施时的隐私。淋浴区域应当有流动自来水。提供热水的地点与浴区的距离应当合理。卫生间应当设有冲水装置（机动/手动皆可）。

12.5 应当根据当地需要为员工提供洗衣设施。

12.6 应当根据住宿人数提供充足的娱乐设施，如乒乓球、录像、阅览室、电视等。

12.7 应当有专业人员评估建筑物的形貌完整性及结构完整性，确保建筑物有能力承载其中的人员的总重量，并/或适合人员居住。参照地方、地区以及国家规定，明确从事此类评估的专业人员所需要的资格，确定其是否须申领执照。建筑物及周边设施（如墙面、地面、车道、人行道等）的形貌应保护完好，以免导致人员受伤。应对坑洞、不平的表面及裂纹及时加以修补，以免造成危险。评估结果的副本应由所在工厂的管理部门存档保留。记录其发布日期。

12.8 工厂应当有一套要求住宿的员工以及/或访客遵守的宿舍管理通则。管理通则应包括娱乐活动时间、公共场所的使用等，也包括住宿安全方面的内容。确定工厂是否有住宿员工以及/访客的管理通则，以及该通则是否以中文制定并公开张贴。

12.9 明确宿舍管理通则是否包括对违纪行为的适当处罚办法。处罚办法应当与 6.0 款的规定一致。

12.10 确定住宿员工是否可在非工作时间自由进出其住宿设施。为了安全和保护住宿员工的利益，建议制定禁止出入时间。若有制定，则加以纪录。

12.11 宿舍、卫生间、淋浴或浴池设施应当男女分开。在对宿舍区进行维护保养和执行监督工作时，管理层应当注意性别隐私权，并应制定规定加以保护。

12.12 应当提供保安服务，以防止未经批准的人员与车辆出入宿舍区，及防止偷窃事件发生。应当有程序规定保安人员应在宿舍区域做定时巡查，确保宿舍规章制度得到遵守实施，以及避免火灾危险等。确定宿舍房间以及储物空间是否保持上锁，并确定是否有掌管钥匙的人员。

12.13 宿舍应符合 10.0 条关于火灾以及应急准备计划的规定。

12b 福利条件 – 饮食

12.14 工厂应当知道商业机构在饮食配置和提供饮食服务时须遵循的相关法律。工厂每年应至少检查一次此项工作。审核人员应当确定涉及到饮食服务供应的有关法律，并记录其发布日期。所有饮食供应区域、设备与操作都应当遵照所在地现行法律、法令以及规定的要求。若需要执照，则厂方应当出示在有效期内的执照副本。记录执照号码及/或最近一次政府或机构的检查日期。

12.15 所有饮食供应以及操作均应当严格遵守卫生规定。所提供的食物应当符

合卫生条件,无腐败变质。食品加工、烹调、处理以及储存的方法应当能防止食物受到污染。饮食服务人员应当确保多用途的烹调器具、饮食供应设备及厨具等在转换用途前经过清洁。饮食应当妥善烹制。饮食服务人员在处理任何食物之前,均应彻底清洁双手,防止食物受到污染。

12.16 饮食供应人员应当接受适当的关于食物处理与储存方法的培训。管理层应当指定专人负责饮食服务业务,并确保在饮食服务工作时间内,此负责人员在场。

12.17 应当制定完善的体系,确保从事食品加工、烹调以及/或供应的饮食服务人员,健康状况良好,防止食物受到传染病的污染。检查健康记录是否在有效期内。此类从业人员应至少每年检查一次身体,检查结果应归档保存。患有传染病(如乙型肝炎或肺结核)的员工,不能从事饮食服务工作。

12.18 剩余食物残渣应当装入容器,不得放置于地面上,以免烹调食物的地方和储存食物的地方发生虫害和鼠患。

12.19 易腐烂食物的储存场所应当有适当温度控制。检查食品是否有变质的迹象,并查看其保质期资料,以确保未过期。应当注意熟食与生食不得一起存放。

12c 福利条件 - 医疗服务

12.20 工厂应当参照地方法规制订有关医疗紧急处理的书面政策及/或程序。如当地法律未规定,则应参照当地医疗管理部门的建议。程序应当包括进行紧急医疗护理的急救人员的培训、紧急救助物品的管理和摆放地点等内容。记录程序的发布日期。

12.21 工厂必须可提供紧急医疗救助。该项医疗服务可以是工厂内部设的医疗部门提供,也可由附近的医院、以及与工厂距离合理的医疗中心或诊所提供。工厂应当明确实施紧急医疗救助时,安全运送伤员抵达急救场所所需的时间。安全时间以不超过15分钟为佳。如15分钟路程内没有紧急救护设施,则应清楚最近的设施的地点、距离和到达该处所需的实际时间,并将所有资料公开张贴,以确保能在最短时间内将伤员送到目的地。若有内部医疗服务,应符合地方的法律与标准,医务人员应接受过常见工业紧急事故救助培训。

12.22 工厂应当保留伤病记录。记录应当包括受伤日期、受伤人员姓名、伤势

	(不少于长 4.5 米 X 宽 25 米)	1	1
	脱脂棉 (30g/ 包)		3
6			
	压力绷带		1
1			
	安全别针		足量
足量			
	剪刀		1
1			
	一次性手套		足量
足量			

急救站应贴有急救站标志。紧急救助物品应当放置在厂区及宿舍区内的合理位置，便于取用。若为安全起见，需要将急救箱上锁，则必须保证紧急救助以及 CPR 人员能在 3 分钟内拿到紧急救助物品。至少每个生产楼层应设有一个急救箱。

12.25 工厂应当制订一套防止员工通过体液接触感染疾病的程序文件。该文件应当包括以下内容：确定可能受到血液感染的工种（如护士，紧急救助人员，守护人员）；进行医疗以及急救的员工培训；血液污染物、针头或其他生物型危害废弃物的处理和处置。

12.26 工厂应当将医疗废弃物与其他废弃物隔离开来，处理医疗废弃物时应当以避免意外接触与污染为原则。可以通过按类别加标识，并在当地医院焚化的方法，完成处理工作。针头的处置应当是将针头放容器中进行，且容器应贴上表示内含尖锐物的标签。血液污染物的处理应当参照当地法规。

水质标准附表 A
(见第 9.15 条)

附注:

- * 已超过此污染物的最高含量限制 (MCL) 或一项既定的指导标准
- ** 由于缺乏具代表性的资料或水样已超过 30 小时的保存时间, 细菌测试结果可能无效。
- NBS 未提交细菌样本
- P =有所发现
- A =未发现
- EP =存在大肠杆菌
- EA =不存在大肠杆菌

所做分析	污染物最高含量限制 (毫克/升)	检测含量
总大肠杆菌	P	P
无机化学物质 (金属)		
铝	0.2	0.1
砷	0.05	0.010
钡	2	0.30

所做分析	污染物最高含量限制 (毫克/公升)	检测含量
无机化学物质与物理因素		
碱度 (以碳酸钙综合计量)	-	200
氯	250	5.0
氟	4	0.5
硝酸盐 (以氮计)	10	0.5
亚硝酸盐 (以氮计)	1	0.5
磷酸盐	250	5.0
硬度 (建议限值=100)		10
酸碱值 (标准单位)	6.5-8.5	-
总溶解固体	500	20.0
浑浊度 (浊度单位)	1.0	0.1
有机化学物质 --- 三卤甲烷类		
三溴甲烷 (溴仿)	0.080	0.004
溴二氯甲烷	0.080	0.002
氯仿 (哥罗芳)	0.080	0.002
二溴氯代甲烷	0.080	0.004
总卤甲烷 (以上四项总和)	0.080	0.002
苯	0.005	0.001
氯乙烯	0.002	0.001
四氯化碳	0.005	0.001

铬	0.005	0.002	1.2-二氯乙烷	0.005	0.001
镉	0.1	0.010	三氯乙烷	0.005	0.001
铜	1.3	0.004	1.4-二氯苯	0.075	0.001
铁	0.3	0.020	1.1-二氯乙烷	0.007	0.001
铅	0.015	0.002	1.1.1-三氯乙烷	0.2	0.001
锰	0.05	0.004	溴苯	-	0.002
汞	0.002	0.001	溴代甲烷	-	0.002
镍	0.1	0.02	氯苯	0.1	0.001
硒	0.05	0.020	氯乙烷	-	0.002
银	0.1	0.002	氯代甲烷	-	0.002
钠	-	1.0	2-氯甲苯	-	0.001
锌	5	0.004	4-氯甲苯	-	0.001
			二溴氯丙烷(DBCP)	-	0.001

所做分析	污染物最高含量限制 (毫克/公升)	检测含量	所做分析	污染物最高含量限制 (毫克/公升)	检测含量
有机化学物质 -- 三卤甲烷类			有机化学物质--杀虫剂、除草剂、多氯联苯		
二溴甲烷	-	0.002	草不绿	0.002	0.001
1.2-二氯苯	0.6	0.001	阿特拉津	0.003	0.002
1.3-二氯苯	0.6	0.001	氯丹		
二氯氟代甲烷	-	0.002	(又名:可氯丹/克 氯丹)	0.002	0.001
1.1-二氯乙烷	-	0.002	艾氏剂	-	0.002
反-1.3-二氯乙烷	0.1	0.002	大克烂	-	0.002
顺-1.3-二氯乙烷	0.07	0.002	狄氏剂	-	0.001
二氯甲烷	0.005	0.002	异狄氏剂	0.002	0.0001
1.2-二氯丙烷	0.005	0.002	七氯	0.0004	0.0004
反-1.3-二氯丙烷	-	0.002	七氯环氧化物	0.0002	0.0001
顺-1.3-二氯丙烷	-	0.002	六氯苯	0.001	0.0005
2.2-二氯丙烷	-	0.002	六氯代环戊二烯	0.05	0.001
1.1-二氯丙烷	-	0.002	六氯化苯(高丙体 六六六)	0.0002	0.0002
1.3-二氯丙烷	-	0.002	甲氧滴滴涕	0.04	0.002
苯乙烷(乙苯)	0.7	0.001	多氯联苯	0.0005	0.0005
二溴乙烯	-	0.001	五氯硝基苯		
苯乙烯	0.1	0.001	(又名五氯苯/五 氯代苯)	-	0.002

1.1.1.2-四氯乙烷	-	0.002	2.4.5 三氯涕丙酸	0.05	0.005
1.1.2.2-四氯乙烷	-	0.002	西玛三嗪（草灭净）	0.004	0.002
四氯乙烷（PCE）	0.005	0.002	毒杀芬（毒杀酚）	0.003	0.001
1.2.3-三氯苯	-	0.002	氟乐灵	-	0.002
1.2.4-三氯苯	0.007	0.002	2.4-滴（2.4-地）	0.07	0.010
1.1.2-三氯乙烷	0.005	0.002	以上测试结果仅供参考，并非硬性标准。		
三氯氟代甲烷	-	0.002			
1.2.3-三氯丙烷	-	0.002			
甲苯	1	0.001			
二甲苯	10	0.001			
甲基-叔丁基-醚	-	0.004			

附录一一 工厂须知事项

下列各条并非审核员工作指南的内容，但接受审核的工厂应配合《附录二——指南文件》，认真阅读相应条款，并加以遵照实施。

指南文件

条文序号

须知事项

- 9.5 预防性的维修保养是有条理、有计划、统一的行动，其目的是预防机器、设备和设施系统发生故障，同时延长其安全使用寿命。每项设备都应有相应的维修保养时间表，并保存所有的维修记录，记录上应详细列明所修部件及维修人员姓名。
- 10.1 承包公司应有一套修复策略或应急安全措施。修复策略应包括恢复作业的方案，以及可为工厂提供设备及维修服务的承包商名单。亦可考虑使用能够提供生产服务的临时承包商。
- 11.2 关于 EHS 方面的政策应包括下列规定中的部分或全部：
概述—— EHS 政策
实施 EHS 计划应能有效减少工作场所发生伤病的风险和降低因工作场所意外事故而导致的损失。

工厂各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应对下列计划负责,以确保 EHS 效果:

- 制定 EHS 政策
- 落实支持 EHS 政策的计划
- 对计划效果进行评估
- 评测成绩和纠正措施,力求持续改善。

EHS 的目标是发展及实施控制措施,尽量消除或将危害同人员隔离开。若危害属不可避免性的,则应作好规划工作,并按需通过行政管理手段加以调控,以预防伤病的发生。

(填写公司名称) 本公司承诺将不断在 EHS 方面进行完善,为本公司员工及社区建立一个安全、健康及对环保负责的工作场所。

本公司愿意:

- 制定持续改进策略,推动公司在环境及安全方面取得卓越成果。
- 逐步地遵行所有相关的规定标准。
- 将 EHS 标准作为公司各项设施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力争工作场所安全、无事故。
- 指定专门的 EHS 统筹协调员,负责管理有关的 EHS 项目。
- 就 EHS 问题与员工进行沟通,共同促进环境健康安全。
- 对本公司各项设施的环境健康安全性进行定期评估。

11.3 EHS 统筹协调员应协助公司的管理层建立、开展和管理与 EHS 相关的程序。

11.4 EHS 小组的职责是指导员工,培养其 EHS 意识及对 ESH 问题的关注,促使其参与协助有关实施、评估及完善工作场所 EHS 的工厂管理行动。

11.6 工人在执行新工作任务前,应充分了解新任务的工作步骤、潜在危险及控制方法,

以便预防伤害自己或他人的事故发生。

11.12 下面提供物料安全资料表 (MSDS),以资参考。MSDS 的作用是列明有害物质的特性、化学成分、接触时暴露可能引起的危险性,以及使用、储

存、运输时必须采取的防范措施。工厂应在备有供员工参阅的 MSDS 时，也应提供员工看得懂的等效资料供其参阅。

- 11.13 盘存明细表上应当列明化学品的商品名称、成分、各成分的百分比、CAS（美国化学摘要服务中心）编号或国家同类编号、使用或储存的地方、潜在的危害、以及盘存名细表的填写时间。此类明细表的会用于以下情况：危害评估、员工培训、有害废弃物处置、申请空气排放和污水排放许可证、以及泄漏风险评估和泄漏清理。
- 11.16 下文提供的样本为‘事故或事故险象调查表’，以供参考。

物料安全资料表

11W7553

物料中文名称: 水性白# 43401602 有害物质资讯系统(HMIS) 编码: HFRP

物料英文名称: WATERBASE WHITE # 43401602 100G

物料编码: 11W7553

===== 第一条 - 制造商识别码

制造商名称: COATINGS RESOURCE CORPORATION

制造商地址: 15541 Commerce Lane

Huntington Beach, CA 92649

紧急电话: (800) 535-5053

编制日期(年-月-日): 2002-02-18

资料查询电话: (714) 894-5252

编写员姓名:

===== 第二条 - 有害成分 /SARA III 资料

有害成分	CAS 编码	蒸汽压		重量百分比
		毫米/汞柱	于温度	
		(mm Hg)	(%)	

* 乙二醇单丁醚	111762	6	68°F	10%-15%
----------	--------	---	------	---------

(ETHYLENE GLYCOL MONOBUTYL ETHER)

美国职业安全卫生管理局容许接触浓度 (OSHA PEL): 50ppm

美国工业卫生专家协会最高浓度限值 (ACGIH TLV): 25 ppm 其他: 75ppm

*表示根据 SAPA III 第 313 条和 40 CFR372 关于进行报告的规定, 须提交报告的有毒化学物质。

===== 第三条 - 物理 / 化学性质

沸腾范围: 212°F -- 338°F 比重 (H2O=1): 1.21

蒸汽密度: 低于空气 蒸发速度: 慢于乙醚涂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2.48 lb/g1

原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1.04 lb/g1

在水中的可溶性： 可溶

外观/气味： 粘稠液体， 微带氨的气味

在水中的可溶性： 可溶

外观/气味： 粘稠液体， 微带氨的气味

=====**第 四 条 - 火 灾 及 爆 炸 危 害 资 料**=====

闪火点： 不适用

按体积计算在空气中的燃烧界限 - 上限： 不适用 下限： 不适用

灭火器材：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灭火剂、水雾及其他

特殊灭火程序： 应佩带全面罩式自给供氧呼吸器。 可用水冷却容器。

非通常性火灾及爆炸危害： 本产品不助燃，除非水分已经完全蒸发

=====**第 五 条 - 反 应 特 性**=====

稳定性： 稳定

注意事项： 禁止冷冻、储存在有垫层的容器或塑料容器内，切勿与溶剂型物质混合。

不相容性（应避免接触的物质）： 避免与强氧化剂接触

有害分解物或副产品： 正常燃烧生成物，包括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氮氧化物。

有害聚合反应： 不会发生

=====**第 六 条 - 健 康 危 害 资 料**=====

吸入健康危害与症状：

蒸汽会刺激鼻、喉及呼吸道。高浓度的蒸汽会导致中枢神经系统抑制症状，例如头痛、头晕、疲倦、恶心等。严重者可能会失去知觉或窒息。

眼睛与皮肤接触危害与症状：

眼睛—— 会引起严重刺激、眼球发红、流泪、视物不清等症状。

皮肤—— 长时间或重复接触时，会引起中度刺激或皮肤干燥。

皮肤吸收危害及症状：

皮肤—— 由于本物质有脱脂作用，长时间或重复接触会引起刺激或皮肤干燥，或引起皮炎。

食入性危害及症状：

食入本物质会引起肠胃刺激、恶心、呕吐或腹泻等症状。呕吐可能会引起误呛，少数情况下可能会导致吸入性肺炎。

健康危害（急性/慢性）：

急性—— 可引起眼睛、鼻腔、呼吸道、皮肤刺激、头晕及恶心等症状。

慢性—— 溶剂经皮肤吸入会产生毒害。部分动物实验表明，过量接触此物质时会导致肾脏、肝脏及红细胞受损。

致癌性：

美国国家毒物学计划（NPT）致癌物质： 无

联合国国际癌症研究署（IARC）专题报告： 无

美国职业安全卫生管理局控制物质： 无

不会致癌

一般会因接触此物质而加重的病症：

呼吸系统疾病、接触前已有的皮肤病、肝脏及肾脏疾病。

急救程序：

眼睛接触——用大量清水冲洗。如果冲洗后仍感不适，应立即就医。

皮肤接触——清洗皮肤上的接触区域，脱下受污染的衣物。如果清洗后仍感不适，应立即就医。

食入——切勿催吐，如果发生自然性呕吐，应保持头部低于臀部的高度，以免流体呛入肺部。

吸入——将患者移至空气清新的地方，必要时应使患者恢复呼吸。应立即就医。

===== **第七条 - 安全储运与使用的预防措施** =====

一旦发生物质泄漏或溅出时，应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移开所有的火源，把泄漏区域隔离起来，抽出液体，或加入吸湿剂，并正确处置（见下文）。使该区域保持良好通风。如果本物质进入污水系统、水管或渗入土地，应通知有关机构。

废弃物处置方法：

遵照当地、地区及国家的有关规定进行。在清理废弃物前，应认真参阅本资料表及其他有关资料。

储运时应当采取的预防措施：

使用正确的储存技术。储存区域应避免高温、远离明火及火源。储存容器必须直立放置。容器开口必须密封，以防泄漏。即使容器内物质已经用完，因可能残存有爆炸性蒸汽，故不得在其上或附近进行切割、钻孔、焊接、打磨等工作。

其他预防措施：

警告——根据《加利福尼亚健康与安全法（25249 条）第 65 号提案》，本产品可能含有加州认为可能引起癌症、生育缺陷或生殖能力损伤的物质，其含量达到可测量出的水平。本品在使用前，负责处理本品的人员应当详细阅读并了解全部安全措施。切勿在盛装本品的容器上进行焊接或火焰切割。勿使儿童接近。

===== **第八条 - 控制措施** =====

呼吸系统防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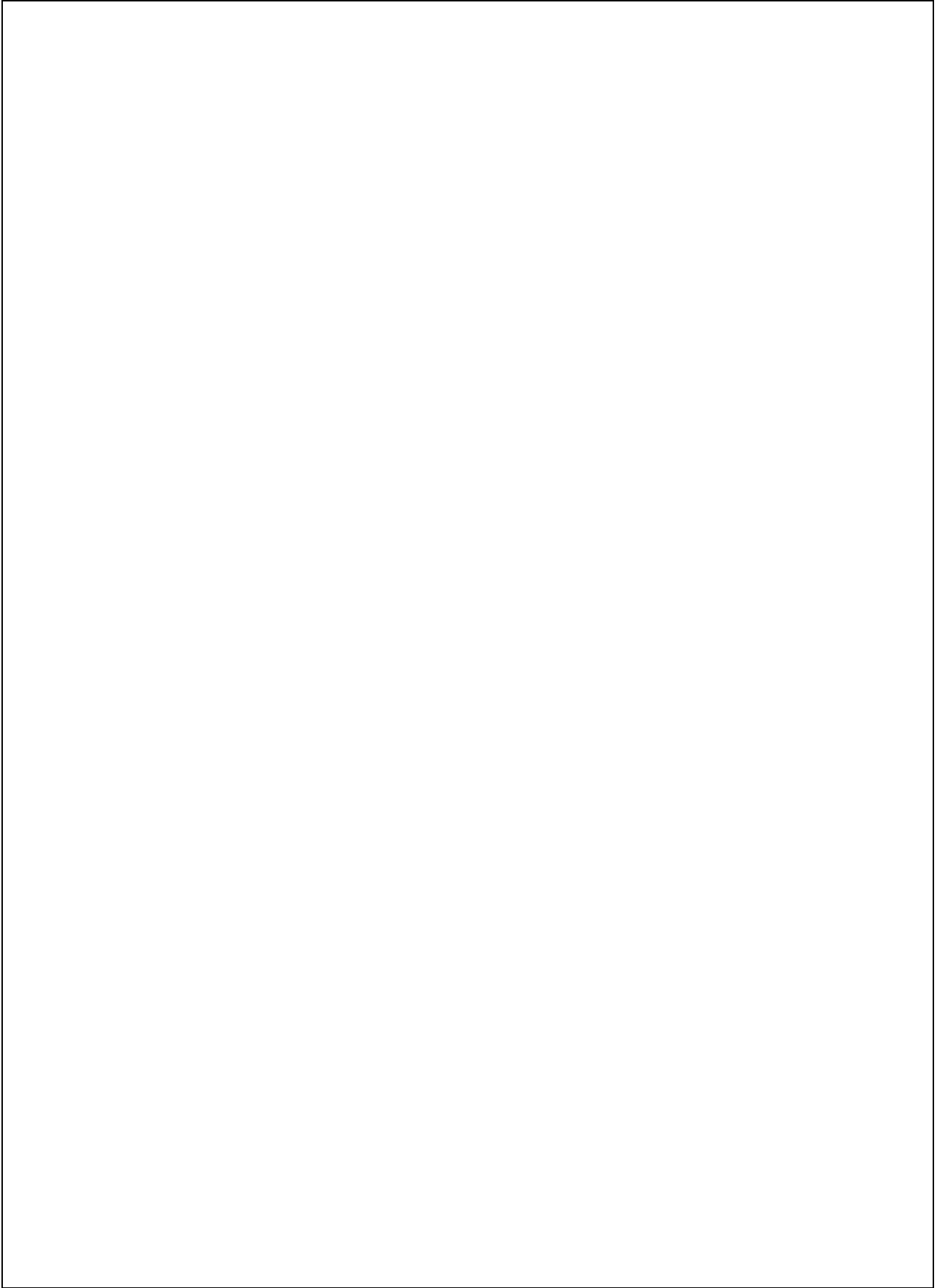
如果本品或含有其成分的蒸汽在空气中的浓度超过规定的最高限值，在缺少妥善环境控制的情况下，应佩戴 NIOSH/MSHA 认可的供氧呼吸器。

通风：

应提供足够的通风设施（总体通风设施或局部通风装置），把对该物质的接触程度控制在最高限值以下。

防护手套：

建议长时间接触本品的人员佩戴不可溶性塑胶手套。



眼部防护：

应使用符合 OSHA （美国职业安全卫生管理局）标准的防化学物飞溅护目镜。

其他防护衣物或装备：

可能需要用来预防重复或长时间接触本品的其他防护装备也应符合 OSHA 标准。

工作/卫生：

进食或去卫生间前，应当洗手；只能在指定的区域抽烟。

应为接触本品的人员设置安全淋浴设备。

===== 第 九 条 - 储 运
=====

本品应储存于正确密闭的容器内，储存温度应在华氏 40-100 度之间。

===== 第 十 条 - 免 责 条 款
=====

本物料安全资料以 COATINGS RESOURCES CORP（下称“本公司”）可得到并认为准确无误的资料为依据。对于本资料的准确度及其使用后果，本公司不做任何担保。对因使用本品而受伤，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伤病 财物损毁 事故险象 其他

行政管理	厂房：_____ 部门：_____ 工班_____
	事发地点：_____ 事发日期：_____ 事发时间_____
	事发于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事发于加班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涉案者姓名：_____ 社会安全号码：_____ 员工身份证号码_____
	性别： 男/女 年龄：_____ 员工上司_____
	职位：_____ 本公司工作年数：_____ 本职位工作年数_____
	目击证人：_____
医疗	伤势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致命 <input type="checkbox"/> 休息数天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受限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 <input type="checkbox"/> 急救
	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复工 <input type="checkbox"/> 送回家 <input type="checkbox"/> 送入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送往外间医务所
	伤病说明：_____
	身体受影响部位：_____
	医治办法：_____
财物	损毁财物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设备厂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物料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物料装卸储运设备
	损毁说明：_____

说明	事故说明：_____

在适用的方格内填入「」号✓

事 发 原 因 分 析	直接原因		根本原因	系统改良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不安全的做法</u></p> <input type="checkbox"/> 为省时间匆忙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发出警告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做好保安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速度不当 <input type="checkbox"/> 造成安全装置不能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有问题的设备/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不当使用设备/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使用个人防护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不当的个人防护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维修运行中的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锁断电源 <input type="checkbox"/> 胡闹 <input type="checkbox"/> 推举, 推拉, 伸够过度 <input type="checkbox"/> 突然变换姿势 <input type="checkbox"/> 置身于危险波及的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不安全的状况</u></p> <input type="checkbox"/> 人为环境设计水平差 <input type="checkbox"/> 防护装置不恰当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工具设计差劣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有故障/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带能量 <input type="checkbox"/> 拥挤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不善 <input type="checkbox"/> 警告系统不恰当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有害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照明差 <input type="checkbox"/> 厂务管理差 <input type="checkbox"/> 滑倒危险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未建立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对程序不知道不理解 <input type="checkbox"/> 有程序不依照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程序不恰当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监督 <input type="checkbox"/> 沟通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知识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技能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量过大 <input type="checkbox"/> 图方便 <input type="checkbox"/> 好逸恶劳 <input type="checkbox"/> 身体残障 <input type="checkbox"/> 受情绪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受疲惫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受病情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受药物或酒精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层的责任和责任的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按计划进行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安全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事故险象的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遵守工作安全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紧急应变准备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工作实务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意外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员工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防护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管制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沟通 <input type="checkbox"/> 小组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招工与就业辅导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则的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内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指南文件第 3.3 条每小时工资率的计算法附件

3.3 工厂发放的工资和补贴应当符合当地关于正常工作和加班的法律规定。法律和政策文件的生效日期应当同工资和补贴的发放记录相互比较,以保证资料记录在时间上是有效的。如果用计件工资计付工资,员工的工资最低限度须等于按照正常最低工资标准计算的工资。记录当前的最低工资标准。确定加班工作是否为正常工作周的一部分,或核定在哪几天加班。记录有关细节。

计算实例: [粗黑体数字是假日、休息日等的假设数字,审核人员应当根据当地工厂的实际情况使用正确数字]

步骤 1: 确定“法定每月最低工资”。此实例以 Z 400 元设定为“法定每月最低工资”。

步骤 2: 从“一年总天数”减去“法定假日天数”和“周末非工作天数”得出“每年工

作天数”。例: 每年 365 天减 10 天“法定假日天数”再减 104 天“周末非工作天数”得 251 天“每年工作天数”。(即 $365 - 10 - 104 = 251$)。

步骤 3: “每年工作天数”除以每年月数,得出“每月平均工作天数”。

即 $251 / 12 = 20.92$ 。

步骤 4: “每月平均工作天数”乘以“每天正常工作时数”(以 8 小时为例),得出

“每月平均工作时数”。即 $20.92 \times 8 = 167.35$ 。

步骤 5: “法定每月最低工资”除以“每月平均工作时数”,得出“法定每小时最低工

资”。即 $Z 400 / 167.35 = Z 2.39$ 。

加班工资计算方法:

(a) “法定每月最低工资”除以“每月平均工作时数”,得出“法定每小时最低工资”。

(b) “法定每小时最低工资”乘以法规要求工作天加班工资比率（以 1.5 倍为例），得出“工作日加班每小时最低工资”。

(c) “法定每小时最低工资”乘以法规要求休息天加班工资比率（以 2 倍为例），得出“休息日加班每小时最低工资”。

(d) “法定每小时最低工资”乘以法规要求假期加班工资比率（以 3 倍为例），得出

“法定假期加班每小时最低工资”。

附录三

纠正措施计划

注：本文件须同《规范总则》，《附录一：审核遵守情况的方法》和《附录二：审核清单》配合使用

报 告 编 号 :

—

工 厂 名 称 :

—

指 定 联 络 人 :

—

面 谈 对 象 :

-

审核原因： _____ 初步审核 _____ 跟进审核

_____ 工间审核 _____ 突击审核

_____ 其它（请具体说明）：

结论： _____ 合格

_____ 有条件接受（即须按照附页要求及时采取纠正措施）

_____ 不合格

如果须要复核，请注明安排的复核日期： _____

调查人： _____ 职位： _____ 日期： _____

评估人： _____ 日期： _____

批准人： _____ 日期： _____

摘 要 :

工厂只有遵守下列各条款，方可被视为其行为符合《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商业运作规范》；在进行审核时必须使用《附录二：审核清单》。

作设。

希望能够尽快遵行《规范》；但是，凡涉及员工生命受到威胁或身心受到虐待的情况，必须及时纠正。

条款	合格	如果不合格，请具体指出纠正措施要求（如果需要可加附页）	优次代码 *
1. 公司概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工作时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工资与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未达法定年龄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a. 强迫劳动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b. 囚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常规纪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歧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员工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消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a. 环境卫生与安全(EHS)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b. 健康与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c. 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a. 福利 - 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b. 福利 - 食堂/饮食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c. 福利- 医疗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纠正措施要求的次序代码

A	影响程度:	高	可行性:	容易	须立即纠正
B	影响程度:	中	可行性:	容易	1 个月内完成
C	影响程度:	高	可行性:	困难	3 个月内完成
D	影响程度:	中	可行性:	困难	6 个月内完成
E	影响程度:	高	可行性:	很困难	3 个月内提供纠正措施计划